

社320  
83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一百八十六

名臣列傳四十六

鑲白旗滿洲得諡大臣

霸拜

馬喇

赫碩色

杭愛

胡圖

圖納

納齊喀

鑲紅旗滿洲得諡大臣

覺羅伊圖

溫達

郭燠

馬祐



額爾德黑

德成

正藍旗滿洲得諡大臣

甯古里

對喀納

札穆陽

鑲藍旗滿洲得諡大臣

格爾古德

阿蘭泰

法喀

蒙古得諡大臣附

諾爾遜

托波克

巴圖

善丹

霸拜。滿洲鑲白旗人。姓博爾濟錦氏。世居巴岳

特地方。初為喀爾喀貝子。

太祖高皇帝時。率所部來歸。因以格格妻之。授世職為

三等總兵官。天聰八年卒。子阿郁實襲職。順治

七年遇

恩詔。加世職為二等昂邦章京。是年卒。子賴善襲。十四

年。

世祖章皇帝追念霸拜有歸附功。

賜白金四百兩。立碑墓道。諡僖順。碑文云。朕惟國家開

創大業。必有英賢佐命。建立鴻勳。生固顯秩崇階。振

威德於天下。歿亦榮名美諡。傳盛烈於後昆。此錄故舊之深恩。勸忠臣之巨典也。緬惟我

太祖

太宗時舊臣。推誠宣力。矢志服勤。貞心亮節。屹然不磨。朕豈能已於追念也哉。爾霸拜。原係蒙古喀爾喀貝子。能識時運。倡率部屬。首先投順。因以格格配爾。授三等精奇尼哈番。爾能益勵忠誠。稱乃厥職。今追述往事。軫念前徽。小心恭慎。和比於理。諡曰僖順。以垂不朽。特命勒諸貞珉。光及泉壤。用昭朕故舊不遺之至意云爾。孫明阿圖。以從征吳逆。至廣東韶州府陣

亡。恤贈拖沙喇哈番。見忠烈傳。

馬喇。滿洲鑲白旗人。順治六年。補理藩院筆帖式。時大同逆。鎮姜瓖叛。卽奉差往調蒙古二萬人。解大同府之圍。事平。議敘。授本院他赤哈哈番。管主事事。旋陞員外郎。十八年五月。伯父尼堪病故。無親生子孫。以所得世襲三等精奇尼哈番世職。分襲於子弟。馬喇分襲三等阿達哈哈番。陞本院郎中。康熙十四年。察哈爾布爾呢反。馬喇從信郡王鄂札往征。平定後。議敘。陞通政司通政使。十五年正月。陞禮部侍郎。十六年

十月。陞工部尙書。兼鑲白旗護軍統領。二十年緣事罷。以世職辦事。二十二年四月。以羅察等私入黑龍江界內耕牧。

聖祖仁皇帝特諭議政王大臣等。今我兵移駐黑龍江。當乘此發烏朱穆秦兵。聲言捕鹿。以疑羅察。復遣大臣一員。至索倫預備軍需。亦聲言捕鹿人將至。其令理藩院尙書阿穆瑚瑯。往烏朱穆秦。阿達哈哈番馬喇。往索倫。七月疏言。索倫總管博克等。所獲羅察及軍前招降者。共選五人。遵

旨送京。餘二十六人。皆迫於大兵。始行投誠。索倫距羅察近。不宜久留。應一併解京。交戶部安插。博克等所獲宜番。米海羅莫羅對二人。賞以衣帽。遞至薩布素處放還。請飭理藩院作書令持去。約其離我邊境。還爾本土。以逋逃來歸則已。否則我亦納爾逋逃。卽往來之人亦必擒戮。疏入。得

旨如所請。二十三年五月。馬喇等疏報。臣至索倫。屢行密詢羅察情形。皆云現在雅克薩尼布湖二城。各止五六百人。其得以盤踞多年者。惟賴額爾古納口至雅克薩十餘處。雅克薩至布爾馬大河口十餘處。築室散居。耕種自給。因以捕貂。尼

布潮田不登。但取資納米雅爾諸姓貢賦。喀爾喀巴爾呼人。時販牲畜等物至尼布潮。尼布潮亦捕貂與之交易。得以生成。臣請勅喀爾喀車臣汗。收其所部附近尼布潮者。兼禁止交易。再請勅黑龍江將軍水陸並進。作攻取雅克薩狀。因取其田禾。則羅察不久自困。量遣輕騎。剿滅似易。

聖祖從其言。先遣人傳示羅察云。爾等據我雅克薩尼布潮。多歷年所。屢言撤還。遷延不去。且收我逃人。侵我邊民。今大兵水陸進剿。爾其遠退。以保餘生。并將馬喇等奏。移文車臣汗知之。二十四年正月。

特諭大學士覺羅勒德渾等。馬喇自遣用以來。殊爲効力。且頗知雅克薩諸地勢。著授副都統銜。叅贊軍務。四月。馬喇等疏言。臣等今年正月二十八日。遣打虎兒副頭目倍勒兒等。率三十人往雅克薩城北。生擒羅察七人。逸去一人。現在六人遞至京師。得旨。倍勒兒等。直抵雅克薩。探其情形。生擒羅察可嘉。所司如例獎賞。其送至六人。各給時服一襲。送將軍薩布素處。俟大軍進剿時。示以寬大之意。悉行釋放。二

十九年三月。馬喇仍以護軍統領。同都統額黑納。前鋒統領碩鼐等。奉

命往歸化城。率喀爾喀兵進征噶爾丹。三十年五月。議政大臣等。議派兵往土喇地方。探聽厄魯特聲息。遂令馬喇同定北將軍都統瓦岱。副都統碩代。噶爾馬率兵前往。七月至克魯倫。探哨噶爾丹已去。遂回軍。是年陞授西安將軍。三十一年三月。署副都統。一等待衛阿南達等。疏報巴圖爾額爾克濟農降。

聖祖諭議政王大臣等曰。巴圖爾額爾克濟農來降。但其人未可深信。或時序不宜。馬匹羸瘦。不得已而降。令其子來朝。往返之際。馬匹休息。又復遁逃。亦未可定。將軍馬喇等現與相近。目擊情形。宜乘此機會。共商徙入內地之策。斷不可縱使復逸。尋馬喇疏至。送巴圖爾額爾克濟農及其子來朝。優賚遣之。九月病故。

賜祭葬如典禮。諡敏恪。祭文稱其秉資忠亮。奉職恪勤。號令嚴明。才猷練達。又立碑墓道。碑文云。朕惟國家。綏靖封疆。必資果毅之臣。寄以元戎之任。勤勞克著。恩禮斯隆。生膺顯秩之榮。歿厚飾終之典。所以酬勲。

庸。示褒勸也。爾馬喇秉志純誠。賦才英偉。早承前緒。聿將匪懈之忱。分典禁兵。能勵靖共之誼。奉訐謨之指授。削平雅克薩城。宣服遠之威靈。釐定鄂羅斯界。特膺簡命。作鎮秦關。訓練多方。紀律明而偏裨奮勇。拊循罔倦。慈惠溥而卒伍騰歡。允稱閩外之材。克協師中之吉。遽聞溘逝。深悼朕懷。爰考彝章。宜頒渥澤。謚名敏恪。以表嘉猷。嗚呼。虎旅星沉。永念干城之佐。龍章日麗。用昭簡牘之光。勒以豐碑。垂諸奕葉。不亦休歟。

赫碩色。滿洲鑲白旗人。順治十五年十二月。任三等護衛。康熙十四年十一月。陞頭等護衛。二十三年九月。陞王府長史。三十年八月。侍衛海清傳。

旨。赫碩色在阿哥門上効力年久。出使勤慎。有功可嘉。別王府長史官。皆不能及。因賞圍場所穿袍褂各一。帽一。陞滿洲副都統。三十一年陞都統。三十三年五月病故。

賜祭葬如典禮。謚敏恪。立碑墓道。碑文稱其性賦樸誠。才兼果毅。起家禁近。効職宗藩。俾副典戎。竭誠軍國。特加休命。游擢統軍。奉國之誠。始終如一。匪躬之節。



夙夜時虔。方切倚毗。遽聞溘逝。軫懷曷已。渥澤用頒。爰與易名。諡曰敏恪云。

杭愛。滿洲鑲白旗人。初由部屬。累官至通政使。康熙三年。陞工部右侍郎。時輔政大臣鰲拜專擅。杭愛抗不依附。六年。以京察自陳。遂解任。八年七月。鰲拜既得罪。杭愛訴從前之枉。事下大臣等察議得實。九年。起補盛京刑部侍郎。十年九月。

聖祖仁皇帝幸盛京。召將軍副都統及杭愛諭曰。盛京人民淳樸。獄訟事簡。非甚難理。爾等膺荷委任。惟當撫輯軍民。愛養招徠。滿洲人民。悉賴農業。宜多方勸諭。開墾耕種。俾各遂生計。副朕眷念發祥重地之意。尋改杭愛山西布政使。十二年。陞陝西巡撫。十三年。逆藩吳三桂反於雲南。四川文武大員降賊。

聖祖以漢中係川陝咽喉。糧運要道。令率西安滿兵百名。同輔國公綽克託駐守。十二月。陝西提督王輔臣。因兵變叛降於吳逆。杭愛奉

勅與總督哈占。撫綏招納。時定西大將軍貝勒董額。方

受

命撥西安兵。俾振武將軍坤巴圖魯副都統翁愛等率赴漢中。其糧餉並屬杭愛。就駐所設法支給。十四年二月。賊犯蘭州。城陷。巡撫華善奔涼州。改命將軍席卜臣守漢中。而以杭愛協哈占守西安。時三邊兵屢經調遣。多缺額。河西道梗。糧運不繼。

聖祖以召募營伍屬提督張勇。以籌餉屬杭愛焉。是年王師進取四川。杭愛與張勇並鎮守陝西。十七年調四川巡撫。屬吏嚴憚。不敢干以私。建昌土司安泰寧負固跳梁。勇畧將軍趙良棟疏請剿滅。聖祖特命杭愛與奮威將軍王進寶加意招撫。若抗拒不服。乃從所請。杭愛遵

旨悉心化導。安泰寧降服。於時滇黔未靖。大軍之在永寧路者。供費浩繁。皆杭愛率布政使劉顯採買督運。勞勩甚著。二十三年卒於官。

賜祭葬如典禮。諡曰勤襄。立碑墓道。碑文稱其恪慎矢心。精勤奉職。總藩晉地。著聲績於當年。擁節關中。弘撫綏於比屋。值逆氛之未靖。我武維揚。念轉餉之罔愆。爾猷具在。迨移旆於蜀省。復効績於巖疆。勤黎庶之招携。功收鎮靜。勵耕桑之作息。業奏救寧云。

胡圖滿洲鑲白旗人。初任駐防江寧協領。康熙

八年。陞江寧副都統。十三年。逆藩耿精忠反。

聖祖命同副都統馬哈達。率所部兵赴杭州。會將軍圖

喇商酌行事。尋

特命賴塔爲平南將軍。胡圖馬哈達並叅贊軍務。八月。領兵至石梁大溝源等處。擊敗賊衆。十月。僞都督周烈等。率兵三萬謀犯衢州。將軍賴塔令胡圖等統兵禦之。復敗賊於焦園地方。生擒僞都司等。十五年。僞將軍馬九玉爲我兵擊敗南遁。胡圖復率兵破之。恢復常山縣。十七年。同海澄公黃芳世等。率領滿漢官兵。連破漳州海賊陣。斬僞提督總兵等。焚燬船隻器械無算。二十二年。擢鎮守杭州將軍。二十六年卒於任。

賜祭葬如典禮。諡敏恪。立碑墓道。碑文稱其久典禁兵。夙嫻韜畧。初橫戈於三楚。戮力行間。繼環甲於八閩。佐戎閩外。迨移旌建業。藉作干城。旋秉鉞錢塘。倚爲保障。嚴明師律。不聞徒御之驚。整暇軍容。盡識旌旗之色云。

圖納。滿洲鑲白旗人。姓洪峩氏。世居哈達地方。康熙十一年。初任內閣中書。十三年陞侍讀。十五年再陞侍讀學士。明年。

特授詹事府詹事。十八年。遷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二十五年。擢山西巡撫。二十六年。陞川陝總督。明年。晉刑部尙書。三十六年。以疾卒。卒後。

聖祖特諭刑部曰。爾部事關人命。甚屬緊要。自圖納任刑部以來。勤勉供職。事甚修舉。屬員至今稱善焉。尋賜祭葬如典禮。諡文恪。立碑墓道。碑文云。朕惟宣力服勞。臣子奉公之誼。旌能彰善。朝廷恤下之仁。矧夫位列卿曹。職掌邦禁。始終一節。罔替忠勤。生旣被以殊恩。歿宜加夫異數。聿頒寵綍。用慰幽扃。爾圖納秉性端方。賦姿明敏。自升仕版。卽居禁掖。以敷文。洊歷宮端。復筵綸扉。而贊采。靖共爾位。精白乃心。爰特畀以封疆。俾爾膺夫節鉞。撫循晉地。旣弊剔而利興。保障秦關。復民安而兵戢。擢司秋典。益裕春溫。庶獄精研。仰體好生之德。五刑欽恤。上孚慎罰之衷。民皆恃以不寬。朕每嘉其淑問。迨夫軍旅。馳驅之會。著有機宜。相度之勞。志實篤於棊忱。才更優於練達。生平敷歷。並懋功庸。夙夜在公。方蒙眷倚。豈期溘逝。深切軫傷。是用載考。彝章。適昭卹典。諡曰文恪。以備哀榮。嗚呼。忱隆報國。常懷匪懈之純忠。禮重易名。克享無窮之令聞。勒之貞石。式賁千秋。

納齊喀。字詞宗。滿洲鑲白旗人。世居長白山。父賽喀那。以世襲拖沙喇哈番。隨征逆藩吳三桂有功。仕至副都統。兼本旗佐領。垂老善病。納齊喀侍湯藥。至久不衰。父卒。哀毀骨立。事繼母。納蘭氏尤盡禮。及議世職。納齊喀以次宜襲。固讓其季弟。人咸稱其孝友。尋以大學士伊桑阿。阿蘭泰。選入內閣學習。未一年。考取中書。旋隨大學士席哈納。赴湖廣審理容美土司田舜年案。納齊喀廉知下連無辜。土漢婦女百十餘人。密告席哈納。請釋放。又念其貧苦。捐已俸資之。還鄉。衆皆焚香叩頭而去。事竣回京。地方官例有賸送。席哈納以身居大僚。却不受。納齊喀亦固辭。席哈納大喜曰。汝能操守似我。將來功名不出我下也。在內閣中書十九年。轉典籍。引

見奏對明晰。

聖祖仁皇帝稱之。越三年。遷刑部掌主事。尙書哈山令兼福建河南兩司事。舊案山積。不數月爲之一清。本部尙書侍郎以才能薦。擢本部員外郎。尋有奸欺重犯德林。潛逃海上。奉

旨擇才能官二員。赴山左密緝。尙書哈山舉納齊喀。及

舒林同往。親受。

聖祖密諭。佯以巡海爲名。比至膠州。卽行擒獲。

聖祖特命從優議敘。陞兵部郎中。時值策妄阿喇布坦跳梁沙漠。軍務旁午。令於密本房隨議政大臣辦事。康熙五十七年。授揚州權關監督。以裕國恤商爲念。舊例五尺小船。每日過關。亦必徵稅。納齊喀謂此皆貧苦細民。出示豁免。其餘往來船隻。亦無苛索。商民船戶。無不懽呼。以爲從前權使未有也。任滿回京。奉派往阿爾泰地方。養贍歸順之兀良海厄魯特。各部落二千七百餘

人。仰體

聖祖德意。竭力供給。俾日用饒裕。人人得所。事訖。自軍前馳歸復

命。

聖祖嘉獎再四。未幾本旗佐領缺出。列名引見。

聖祖又面問派養兀良海各部落事。奏對稱

旨。卽令兼管本旗佐領事務。六十一年十月。山西布政使缺出。本部尙書孫柱。白潢。侍郎查弼納。咸薦納齊喀操守素著。尋又

命九卿列名保舉。納齊喀名亦與焉。引見時奏履歷。語未竟。

聖祖卽命停奏云。朕深知爾能自愛。誠好官也。卽授山西布政使。有汾水縣令魯直者。抵任未匝月。卽具文乞休。納齊喀疑有他故。檄調親驗。實無病狀。細詰所由。始知前任虧空銀五千餘兩。本府勒受交盤。懼不能償故耳。卽白巡撫德音。力爲清理。復令之任。雍正元年正月。

特授湖廣巡撫入京

陛見奉

優旨云。朕素聞爾居官聲名甚好。故授爾爲巡撫。爾可將山西布政司任內事宜奏聞。納齊喀奏言。臣到山西。爲日無幾。又值

聖祖仁皇帝賓天大事。臣日夜號泣。未能報答

國恩。惟將屬員餽送及一切陋規。盡行除革而已。上諭云。爾今任巡撫。仍如此作清官。將來受朕之恩。自無旣矣。翼日復

召見。諭令卽速抵任。以御用貂帽賜之。頻行恭請

聖訓。復

特賜

聖祖仁皇帝御用器物數事。且

諭曰。爾奉此物。卽如瞻仰

皇考也。納齊喀叩頭流涕奏謝。既抵任。安靜持躬。寬厚

御下。與總督同寅協恭。一以忠

國愛民爲務。楚地俗奢民貧。每有司謁見。必諄諭

加意撫綏。使民敦樸素。在任二年。章疏文移。皆

親定稿。不假手幕客。積勞致疾。是年楚地饑。民

鮮食。特令各地方官設厰煮粥。全活甚衆。又以

截留漕米久貯不糶。恐致霉爛。疏請易穀備儲。

一以甦民間青黃不接之困。一以免州縣官霉

爛倉米之愆。

俞旨允行。一切訟獄。多所平反。馭麾下將士。恩威並濟。

接僚屬介而不苛。謙而有禮。兩值賓興。監臨試

事。矢公矢慎。弊竇肅清。武闈更加意甄拔。在任

蒙

賜御書金扇。

御製五言詩一首。納齊喀益感激圖報。然遘疾日漸危

篤。

特命太醫田玉赴楚診視。并

賜諸珍藥。具劄子



奏謝。

御批云。自差太醫去後。朕甚望懷。田玉奏至。言爾無甚大病。朕深慰悅。爾善自調養。諸飲食宜忌。務聽田玉之言。其平常事件。可令布按兩司代辦者。令其代辦。至細微之事。須惜精神。務遵朕旨而行。將朕旨亦曉諭司道等。伊等若作弊。行無恥之事。俟爾病痊之日。察出題叅。朕必加倍治罪。然病訖無起色。具疏入告。特旨著給假調養。俟其全愈再辦事。巡撫印著總督楊宗仁暫行兼署。

命下無不歎爲異數。蓋巡撫在任養病。實從前所未有也。五月初二日卒。遺本至。欽奉

恩旨。總齊略簡任巡撫。敬慎自持。實心任事。忽聞溢逝。朕心深爲軫惻。應得卹典。著察例具奏。旣而禮部循例以在任未滿三年。給與半葬議覆。奉

特旨給與全葬。

賜諡曰勤恪。靈柩抵京。

特旨著進城。遣大臣侍衛往奠。皆曠典也。子六人。永泰仕至都給事中。

覺羅伊圖。滿洲鑲紅旗人。生而警敏。辦事勤慎。在部院著有勞績。順治元年二月。增設內三院。

學士各一員。以伊圖爲秘書院學士。九年正月。充

太宗文皇帝實錄副總裁官。五月。改刑部啓心郎。綜理全部事務。敷對明敏。十一年七月。

特旨陞刑部尙書。旋緣事解任。十四年四月。事白。起補兵部尙書。十七年五月。轉吏部尙書。十八年七月。晉文華殿大學士。在內閣年最久。謹密小心。從無過失。康熙十三年。逆藩吳三桂耿精忠反。機務繁勞。十六年七月。卒於官。

賜祭葬如典禮。立碑墓道。諡曰文僖。

溫達。滿洲鑲紅旗人。姓費莫氏。世居長白山布爾哈屯地方。父胡世禮。在世襲佐領。工部員外郎。溫達幼孤。備嘗艱苦。稍長。屢省問前事。聞寡母言。輒嗚咽不能止。初爲官學生。徒步往太學肄業。及爲都察院七品筆帖式。始用蹇驢代步。所得俸銀。專爲祿養計。或遇希得之物。必竭力致之。以悅母心。未幾。差隨御史巡鹽浙江。佐御史清釐諸弊。商竈咸以爲便。康熙十一年。母卒。哀毀骨立。喪葬盡誠。十三年。陞都察院都事。十七年。陞戶部員外郎。累任山東江南福建三司。

十八年。廣西歲歉。閏七月。奉

命查荒。親行瘡癘巖疆。務令均蒙

聖澤。旣而江南游饑。又奉

命馳驛往賑。江淮萬井。咸得其所。十九年。陞監察御史。

巡視南城。又巡中城東城。管鼓廳事。好豪屏跡。

二十五年。轉吏科給事中。隨陞本科掌印。在任

十年。考覈精嚴。不露圭角。凡有疏奏。卽削其稿。

供職垣中最久。旣而西北鄂羅斯國所屬羅察

竊入黑龍江地方耕種。

聖祖仁皇帝命將討罪。溫達以給事辦事軍前有功。三

十三年。兼管佐領。三十五年。陞兵部督捕司右

理事官。是年三路分兵進剿噶爾丹。

聖祖命溫達爲中路淳郡王允祜營內叅謀。凱旋奏事

明敏。載平定期朔漠方畧中。三十六年。

聖祖以西寇蕩平。遣官祭告嶽瀆。奉

命分祭南鎮會稽山。十二月。陞內閣學士。三十八年。陞

戶部右侍郎。奉

命從邊外往陝西安設驛站。經西涼甘肅回道臯蘭。酌

遠近形勢。安置郵傳。旋以原銜兼議政大臣。轉

吏部左右侍郎。充

經筵講官。陞都察院左都御史。數年內。沔膺顯秩。聖祖眷注甚隆。溫達敬謹彌至。在吏部時。雲貴總督與貴州提督互相訐奏。

聖祖特命往審。比至貴州。對簿閱實。馳奏稱

旨。往例奏對。以讞語供詞。截分前後。故意義難通。溫達不拘成格。於定擬之處。卽掇招供之詞實之。使情罪相比。

聖祖深嘉之。飭令爲式。又奉

命往貴州審威寧總兵官一案。瀕行。恭請

聖訓。

聖祖召入內廷。指示詳盡。以時逢溽暑。令緩坐肩輿。不

必馳驛。旣底貴州。將弁俯首抒誠。遠懾

天威。無敢缺望。未幾。又奉

命審工部一案。弊竇剔清。官常振肅。爰書旣定。

聖祖卽命爲工部尙書。時康熙四十三年三月也。蒞任

謹審出入。四十五年十月。

特旨溫達自任工部。聲名甚優。凡事敬慎而寬。著調補

吏部尙書。四十六年十二月。

特命入贊機務。授文華殿大學士兼吏部尙書。在閣八年。自以精力漸衰。恐悞機務。五十三年正月。具

疏乞休得

旨卿耆舊老臣。才品素著。自簡任機務以來。恪慎和平。實心盡職。勤勞歲久。倚毗正殷。覽奏以衰老乞休。情詞懇切。准以原官致仕。

予告家居兩閱月。至四月二十日。

聖祖行幸熱河。詣

暢春園送

駕。

天顏甚喜。詔曰。熱河汝住慣地方。今仍隨朕避暑。可以日霑克食。調養身心。趣命束裝隨行。時

聖祖眷念彌篤。十二月初六日。奉

旨溫達補授大學士以來。寬厚簡靜。今雖年老告退。尙自康健。著仍任大學士。辦事幾年。閣臣告退復用者。本朝無幾。溫達感激遭遇。力圖報稱。然精神日衰。明年四月初一日。奉

命讀卷內廷。忽患氣喘。初四日扶病回家。

聖祖卽於是日遣傳旨官郎中存柱至家問病。又賜尙方所製保心石丸服之。病勢稍減。初八日。

遣御醫調治。又連

遣存柱問疾。

溫旨慰諭。五月十五日卒。遺疏上

聞得

旨溫達久任機務。寬厚簡靜。懋著勤勞。予告之後。朕眷注猶殷。仍起辦事。正期長享遐齡。以承寵渥。遽爾病逝。深切軫悼。應得卹典。著察例具奏。卽日

遣皇子及大臣各一人。帶侍衛二十員。攜茶酒致奠。六

月十六日。

賜諡文簡。祭葬如典禮。溫達性樂安靜。自通籍後。屏交遊。未嘗一赴燕會。亦未嘗以杯酒與人接慇懃。然和平長厚。公卿欽服。生平無嗜好。起居服食

惟期簡適。所居祖宅。傾圮湫隘。有勸改葺者。則泫然曰。老屋數椽。乃先人所遺。觀此如見先人。我不忍棄之。以另圖也。聞者莫不嗟嘆。純孝之稱。人無間言。聲徹

宸聽。五十年十月。

聖祖特諭。大臣有篤行孝義者。署名保奏。如大學士溫達等之孝。不但衆人共知。朕亦深知之。孝者百行之首。果有篤行孝義之人。爾等不可謂無由得知也。五十年六月。

賜御書匾額。又

賜御製詩。首句卽稱其孝友焉。妻卒時。諸子將擇地卜葬。卽厲聲責曰。有先人之兆可附。何必他圖。汝輩知有父母。我不知有父母耶。汝今另卜宅兆。他日必使我九泉之魄。不得近先人之墓矣。遂治穴於父塋之旁。在官五十餘年。經二十二轉。奉

使節者十餘次。纂修

三朝國史。

平定朔漠方略。

大清一統志。

政治典訓。及明史五書。皆奉

命總裁。己丑壬辰乙未三科

殿試。皆充讀卷官。前後

賜予稠疊。子十一人。俱登仕籍。

郭璫。字子燦。溫達族子。由蔭監生考試翻譯中式。康熙十一年。補授翰林院筆帖式。二十五年。陞內閣中書。二十九年。以才能保舉。差往蕪湖關權稅。三十二年四月。陞戶部主事。時浙江有水災。奉

旨往勘。尅期還報。又差往關東賑濟。三十四年十月。陞

八旗通志 卷一百八十六  
禮部員外郎。尋以簡選。隨內大臣侯巴渾岱。往科爾沁。取回席北人等。編設八旗。又奉

旨。率四旗台吉家人。往克魯倫地方。稽察哨汛。明年。隨辛保。喻成龍等。往西路運米。以米先運至軍前。議敘。三十八年七月。陞太僕寺少卿。四十四年秋。扈從。

聖祖仁皇帝巡邊。

聖祖於馬上問馬政。郭璉奏對明晰。巨細無遺。

聖祖大加褒賞。顧謂近侍曰。嘗年考試翻譯。朕取他爲八旗第一。十一月。奉

旨。郭璉歷官已久。人去得。著授本寺正卿。

賜御書朱子五言詩一幅。扇一柄。四十五年三月。陞都察院左副都御史。仍兼管太僕寺事。四月。奉

旨。郭璉人甚賢能。安靜勤懇。著巡撫雲南。

陞辭之日。

賜鞍馬。併眼鏡。諭之曰。雲南乃極邊地方。以爾賢能。特加簡用。爾往。當小心辦事。雲南糧食豐足。地方太平。爾但當加意愛惜兵民。不得生事。旣爲督撫。必不至衣食缺乏。前任督撫。一味欺蔽。爾當以此爲戒。是年秋。丁母憂。奔喪至中途。



八旗通志 卷一百八十六  
特旨慰留。在任守制四十八年五月。

賜清文鑑全部。明年循例。

陛見於三月至。

京恭請。

聖安。蒙

恩顧問治狀。良久方出。本月。

聖祖駕臨西廠子。閱漢官步射畢。

命巡撫郭璞射。三發三中。

聖祖大悅。顧謂左右曰。射箭是他雲南專門。又云。他學

問亦好。四月恭請。

聖訓并奏赴任日期。

聖祖諭曰。爾做官聲名。朕已深知。不必再下訓旨。以後只如此做去。卽是好官。尋

賜御書進善詰奸匾額。及九天雨露隨符印。萬里烟嵐奉簡書對聯。十月。陞雲南貴州總督。五十年七月。

賜孔雀翎。五十五年五月卒於任。十月。

賜祭葬如典禮。謚恪勤。立碑於墓。碑文稱其器宇淵深。才華英敏。自登郎署。奉職宣猷。游長罔卿。在公贊采。遂晉階於憲府。惟精白乎乃心。用膺秉節之榮。出撫天南之地。旋以滇黔重鎮。命爾總制邊陲。澤已被於

一方。政復施於兩省。恩威並濟。羣吏肅清。德化遐宣。百蠻綏靜云。

馬祐。滿洲鑲紅旗人。姓哲伯氏。世居韓楚哈地方。

太宗文皇帝初命八旗習漢文。馬祐卽在官學肄業。順治初年。考授兵科。他赤哈哈番。九年壬辰科會試。中式進士。選爲敬謹親王教習。授拜他喇布勒哈番品級官。尋陞刑部員外郎。時初設欽天監滿官。以馬祐爲欽天監監正。康熙八年。

特簡江寧巡撫。

陞辭之日。

賜御饌及衣服鞍馬。十一年六月。疏言高郵興化等州縣。連年水災。蒙

聖恩屢次蠲賑。保全災黎。今歲新涸田地。勸民播種。二麥將成。不意又遭清水潭堤岸衝決。田廬仍被淹沒。前部覆督臣麻勒吉所請蠲賑之事。令於本年四月終停止。今各州縣田地。復遭衝淹。涸出無期。民生困苦。視昔愈甚。懇請照常賑濟。俟水涸可耕。停止。下部議行。十五年卒於任。奉

聖祖仁皇帝旨。加祭二次。予全葬。諡清恪。立碑於墓。碑

文稱其性行清廉。才能敏練。簡任巡撫。悉心料理。率屬惠民。著有勞績云。

額爾德黑。滿洲鑲紅旗人。累官至王府長史。數從征伐。著有勞績。雍正五年九月以疾卒。子噶爾弼。時任奉天將軍。懇

恩賜諡。奉

旨予祭葬如典禮。諡果毅。立碑墓道。碑文稱其昔仕藩僚。屢隨軍伍。身能奮勇。歷戰陣而愈雄。職在從征。著勤勞而不伐云。

德成。滿洲鑲紅旗人。康熙二十三年。由監生任

筆帖式。三十七年。外轉永定河筆帖式。四十二年。陞禮部主事。五十六年。兼任副叅領。尋因本部保舉才能。同都統胡里。往辦雲南兵營事。明年。卽軍營陞工部員外郎。經雲南四川等地。五十九年。又同將軍噶爾弼。領湖廣滿洲兵進藏。俱在行間。雍正元年。兼管佐領。尋陞工部郎中。三年。陞叅領。尋擢本旗副都統。七年。遷正黃旗護軍統領。旋晉正紅旗滿洲都統。兼管火器營事。九年。派往西寧辦理夷情事務。明年正月。以疾卒於任。

八旗通志 卷一百八十六  
賜祭葬如典禮。諡勤僖。立碑墓道。碑文云。朕惟人臣。受任中外。宣力朝廷。翊衛之勤。典司夫禁旅。服勞之誼。克著於邊陲。載考彝章。宜加褒卹。爾德成。稟性樸誠。持躬謹飭。始官郎署。兼叅佐領之班。繼直周廬。遂副統軍之任。朕撫臨區夏。益茂恩榮。歷躋都統之崇階。並轄京營之火器。屬承簡命。蒞職師中。司輓運於西寧。駐旌麾於青海。倚畀方切。溘逝遽聞。爰賜諡以易名。用飾終而垂後。於戲。龍章特賁。絲綸垂五色之光。馬鬣初封。珉石歷千秋之永。昭諸奕世。不亦休歟。

甯古里。滿洲正藍旗人。初任筆帖式。累陞至吏

部啓心郎。崇德六年。征明。圍錦州。松山。杏山。甯古里。並從征有功。七年十一月。隨鄭親王濟爾哈朗入明邊。多所俘獲。旋遣甯古里等還

盛京報捷。順治四年六月。以考滿稱職。授半箇前程。尋緣事革職。十四年四月。

世祖章皇帝念其前功。

特諭吏部曰。甯古里前犯罪革職。原在部諳習事務。且同事各官。已經起用。著遇侍郎缺出。卽行推補。十五年。補禮部侍郎。十八年十二月。條陳三事。一言邊外蒙古到京。多置兵器。因而閒散蒙古。托名

兵丁任意購買。甚且有買去轉鬻者。請勅關津嚴行搜查。一言各直省設立官兵。原以撲滅賊寇。平定地方。頃者小醜竊發。或嘯聚數千人。總督提鎮等官。不率所屬官兵。預爲堵禦。竟請大兵。以此觀之。在外營伍。有名無實。請勅總督提鎮。嗣後無得輒請大兵。以致糜餉擾民。一言各直省有罪人犯。應解部審問者。請勅部密行督撫解送。無得差官拏解。以省驛遞供應之費。疏入。

詔從所請。康熙元年四月。陞都察院左都御史。尋轉吏部尙書。二年卒。

賜祭葬如典禮。諡曰勤敏。

對喀納。滿洲正藍旗人。姓鈕祜祿氏。世居渾春地方。其長兄曰班布里。

國初率丁壯來歸。尋以軍功。授世職爲二等阿達哈哈番。見勲臣傳。順治元年十月。對喀納任內院効力筆帖式。二年二月。陞工部主事。九年九月。擢本部郎中。十一年二月。遷刑部啓心郎。十五年七月。裁啓心郎缺。至十七年七月。補授都察院左副都御史。未幾。轉刑部右侍郎。康熙二

年七月。轉左侍郎。四年四月。陞本部尙書。五月。應

詔言事。言年來奸民。專以訐告爲事。凡赴部院控告。及叩閭。指稱窩藏于七。并夥黨名色甚多。因事關叛案。不得不准。牽連蔓引。貽害無辜。及審明。誣而身家已破。請嗣後凡有指稱于七一案者。槩不准行。庶奸惡之徒。不得假借叛名。誣告善良。

詔從所請。七年九月。陞內國史院大學士。充

世祖章皇帝實錄總裁官。八年七月。加太子太保。兼

吏部尙書事。十二年二月。以病乞休。慰留之。十四年九月卒。

賜祭葬如典禮。諡文端。二十八年。

聖祖仁皇帝駕過內運河。詢知其墓。遣領侍衛內大臣費揚古往奠之。

札穆陽。滿洲正藍旗人。其祖恩克磊。於天聰八年。率戶口來歸。授三等甲喇章京世職。旋卒。子色楞襲。以戰功加世職一等。又以

恩詔。加至三等阿思哈尼哈番。緣事降爲一等阿達哈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色楞卽札穆陽父也。札

穆陽以順治十二年襲父世職。任閒散章京。累陞至王府長史。以才稱。陞本旗蒙古副都統。又陞護軍統領。從征厄魯特有功。康熙三十三年。外任杭州駐防將軍。三十八年三月卒於任。

賜祭葬如典禮。諡敏恪。立碑墓道。碑文云。朕惟國家以封疆之重。慎簡良將。以備干城。果其盡瘁奉公。恪勤乃職。有勞於國。克紹其家。生既膺夫顯秩。游被寵榮。及其歿也。飾終之典。恒加渥焉。爾札穆陽。天資厚重。夙抱璞誠。爾祖歸自外藩。量授世職。廼考戮力用命。數著戰功。寵澤頻加。以傳於爾。惟爾能夙夜祇承。恢

弘令緒。累升統領。以典護軍。部勒有方。敬勤茂著。朕念杭越乃東南重地。秉鉞之任。務在得人。遂命爾駐防。用資保障。晉以將軍之秩。俾展彈壓之功。紀律嚴明。軍容峻整。偏裨訓誡。閭閻戢和。朕方爾嘉。遽聞淪逝。撫茲勞勩。深軫於懷。寵錫爰頒。祭葬如禮。諡以敏恪。允副嘉名。嗚呼。仗節甫及五年。謳思已徧兩浙。旌旗尙新於壁壘。將士如失其父兄。惟爾實克嗣前人。之休。用有辭於貞石。昭茲來許。勗爾後人。

格爾古德。滿洲鑲藍旗人。姓鈕祜祿氏。世居瀋陽地方。初任內閣七品筆帖式。康熙三年。從定

西將軍圖海等征湖廣茅麓山流賊。凱還。授內閣他赤哈哈番。未幾。陞內弘文院侍讀。又遷翰林院侍讀。尋陞侍讀學士。充

日講起居注官。十三年。隨安親王岳樂征逆藩耿精忠至湖廣湘潭。十七年。有僞將軍林興珠投誠。王遣格爾古德自軍中馳奏。十八年。官兵恢復風磨嶺。復來

### 京奏捷。

聖祖仁皇帝屢優賞之。擢詹事府詹事。十九年四月。以任事勤勞。加一級。

賜御製詩嘉獎之。五月。隨

駕幸瀛臺。賜宴及緞疋等物。十一月。又

賜貂裘袍套。二十年二月。陞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二十一年正月。直隸巡撫缺出。

特旨簡任。二十三年二月。

聖祖駕幸楊邨。召格爾古德。賜鹿麕等物。是年五月。奉詔保舉賢能官員。九卿同保格爾古德清廉。七月病篤。疏聞得

旨。格爾古德才品優長。自簡任以來。操履清慎。實心任事。茂著勤勞。覽奏患病危篤。深爲憫惻。



特遣御醫陳炳往治。是月卒於官。年四十四。八月。靈柩還京。直屬官民哀悼哭送者甚衆。

聖祖命內大臣覺羅吳默納。一等待衛吳達禪郊迎。至其家。賜茶酒致奠。發引之日。又

命內大臣覺羅吳默納。一等待衛吳達禪。送至塋次。先一日。奉

聖祖諭。格爾古德居官清廉。並無子嗣親族。殊屬可憫。其出殯日。部院衙門大臣。願送者送去。是日送者相繼於道。十月十九日。禮部請卹。以格爾古德在任未滿三年。任內曾經降一級。照例給與半葬。

### 致祭一次得

旨。格爾古德自簡任以來。清廉自持。勤勞素著。應得卹典。著從優議奏。遂還其所降之級。

賜祭葬。立碑。諡文清。碑文云。朕惟國家於封圻大臣。慎重其選。務期操履堅確。性行和粹者。以加惠元元。俾享救寧之福。顧得其人矣。而無祿隕謝。朕甚痛焉。爾格爾古德。易直樸誠。出於天性。躬行刻厲。綽有令聞。方其振拔儒林。漸登侍從。服勞王事。恪慎溫恭。爰自承華。擢爲學士。歆然有如儒素。舉朝所共嘉稱。惟王政首自邦畿。民疲俗窳。朕所深念。廼畀之節旄。藉以

保釐。果能砥礪清操。倡率羣吏。勤宣上意。軫卹民隱。俾百職洗心。窮簷安堵。庶幾風行草偃。聿觀體質清羸。未堪勞劇。勉之卧治。厥疾弗瘳。萬民悲號。失其良牧。朕盡傷無已。諡曰文清。賜阡優卹。禮有加焉。嗚呼。人臣苟能精白乃心。始終一節。則其生蒙寵任。歿享榮名者。甚隆且厚。於以風厲臣工。顯昭令德。不亦休歟。二十四年三月。

聖祖復軫念不已。又

遣禮部左侍郎敖哈讀文致祭。二十五年三月。

聖祖駕過鷺房營。以格爾古德居官清廉可憫。遣一等

侍衛費堯色希思哈。往奠其墓。二十六年二月。直隸士民追念其功德。公請於巡撫督學。奉其主人入順天府學。名宦祠祀之。

阿蘭泰。滿洲鑲藍旗人。姓傅察氏。世居薩音納殷地方。初任兵部筆帖式。卽以清謹稱。累陞至本部郎中。清聲益著。遷光祿寺卿。康熙二十年。擢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明年。充纂修平定三藩神武方略副總裁。尋奉

命教習庶吉士。二十二年。陞兵部右侍郎兼管佐領。二十四年二月。轉吏部右侍郎。三月。轉左。明年。陞

都察院左都御史。二十六年。晉工部尙書。二十七年二月。轉兵部。五月。又轉吏部尙書。明年。擢武英殿大學士。二十九年。充纂修

三朝國史總裁官。三十五年。料理兵部事務。時

聖祖仁皇帝親征厄魯特噶爾丹。

特諭阿蘭泰曰。朕出巡後。蒙古事情奏章。及諸奏章。爾皆開看。然後奏聞。三十八年。以病在告。尋卒於家。

聖祖特諭大學士等曰。大學士阿蘭泰。効力年久。品行清純。辦事敬謹。朕聞其病篤。先遣皇長子允禔往視。朕尙欲親臨。及皇長子允禔回奏。業已昏迷。隨聞其

溘逝。朕深用震悼。卽遣皇長子允禔等親臨其喪。賜鞍馬四匹。白金千金。大臣病故。雖無輟朝之例。朕心不忍。特停辦事一日。十月。

賜祭葬。加祭一次。謚文清。四十年四月。

聖祖御製碑文。立於墓道。文云。朕惟國家之務。全賴平章。簡我良臣。得之匪易。其有克副股肱之寄。積杼夙夜之勤。律已彌見小心。佐政能持大體。方切倚毗。而不假年。飾終之禮有加。哀往之情恒篤。用勅貞石。永世有辭。爾武英殿大學士兼吏部尙書佐領加二級。謚文清。阿蘭泰。有容之德。大受之材。自歷百司御事。

以至爲冢卿。罔不慎乃在位。朕甚嘉之。用俾爾弼余一人。以襄大政。爾能和衷以協力。推誠以布公。遵國家蕩平正直之途。養人心清靜寧一之福。十年之久。一背無聞。豈惟朕心所素知。抑亦羣情所悅服。至於潔廉之操。尤著美於朝端。蕭然故居。朕嘗書額示寵。且性本謙冲。義惟止足。每一求退。朕輒黯然欲斷來章。溫言批答。間有微疾。賜問頻仍。豈期近者卧病一旬。遂爾不起。輟朝深痛。未解朕懷。賙馬賻金。卹爾身後。臨喪祖奠。如朕親行。加祭益名。悉從優異。嗚呼。緬生平不事聲名之迹。惟密勿常多贊助之勞。朕無溢詞。務傳其實。尙俾知我弼臣之遺徽茂烈。足以光於邦家。風於有位。千秋不泯。眎此豐碑。是年九月。復諭大學士伊桑阿等曰。原任大學士阿蘭泰。在日存心端誠。爲國勤勞。素著懋績。今雖身故。應贈卹典。加授少保兼太子太保。以示朕矜念効力年久大臣之意。

復加

恩追贈伊曾祖富棟阿。祖音達虎奇。父安達理。俱贈光祿大夫。武英殿大學士兼吏部尙書。雍正元年。特恩加祭一次。祭文稱其賦姿純粹。立品端凝。云子富寧安。亦仕至大學士。以功封侯。自有傳。已見世

職名臣。

法喀滿洲鑲藍旗人。姓薩察氏。世居瓦爾喀地方。祖額蒙克。以辦事有能。授世職牛錄章京。順治七年。九年。三遇。

恩詔。加至二等阿達哈哈番。既卒。子法富禮襲職。法喀法富禮子也。康熙二十六年襲父職。四十二年。選授三等待衛。五十四年。任烏鎗營章京。五十七年。隨靖逆將軍延信。往征準噶爾賊。三敗其衆。安藏有功。得頭等功牌三次。雍正六年。陞叅領。

賜銀一百兩。七月。任查旗章京。九年。兼管佐領。十二月。委署鑲紅旗滿洲副都統。十一年九月。

特賜孔雀翎。十二月。調正黃旗滿洲副都統。明年四月。陞正黃旗滿洲都統。五月疾卒。

特旨命於圓明園調養。又

賜銀五百兩。以爲藥餌之貲。未幾卒。

賜祭葬如典禮。諡勤恪。祭文云。宣力抒忱。臣子篤奉。公之誼。酬庸賜卹。國家弘逮下之仁。惟始終克矢其靖共。斯存歿均叨夫渥澤。式頒奠醑。誕沛絲綸。爾法喀持躬克謹。奉職維勤。選由勛衛之中。擢侍羽林之內。

洵登叅領。司筦鑰以咸宜。再副統軍。飭戎行而有度。念服勤之積久。晉都統之崇階。方期膺重任以宣勞。何遽謝塵寰而溘逝。良殷軫卹。備予哀榮。考行易名。賻金營兆於戲。遡生平之操履。克慎無愆。錫身後之褒嘉。教忠有典。苾芬往薦。靈爽來歆。

諾爾遜。蒙古正黃旗人。父二等阿達哈哈番納門。見勲臣傳。諾爾遜初任二等侍衛。陞一等侍衛。再陞內大臣。以勤謹稱。侍值扈從二十餘年。康熙九年卒。

賜祭葬如典禮。諡襄敏。碑文稱其性行純良。才能敏練。

持官敬慎。茂著勤勞云。

托波克。蒙古正白旗人。

國初。自喀爾沁地方。同巴圖來降。隨旗征討有功。

入居宿衛。質實小心。崇德六年。以扈從勤勞。

賜頂帶朝衣鞍馬等物。後仕至歸化城都統。康熙九年卒。

賜祭葬如典禮。諡果壯。

巴圖。蒙古正白旗人。初由旗員。累任至護軍叅領。康熙二十三年。陞本旗副都統。二十五年卒於任。

賜祭葬如典禮。諡恪敏。立碑墓道。碑文稱其以雄健之材。與瓜牙之選。奔走後先。無間終始。出入中外。歷有歲時云。

善丹。蒙古正藍旗人。姓白克圖氏。世居鄂爾多斯地方。少工騎射。康熙二十年。由前鋒補前鋒校。二十三年。擢三等護衛。又遷前鋒侍衛。二十九年。陞護軍叅領。四十一年。授正白旗蒙古副都統。四十五年。調正白旗滿洲副都統。四十九年。擢護軍統領。五十年。陞鑲黃旗蒙古都統。五十五年七月。以疾卒。

賜祭葬如典禮。諡敏壯。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一百八十七

名臣列傳四十七

鑲黃旗漢軍得諡大臣

范承謨



范承謨字觀公。號螺山。漢軍鑲黃旗人。大學士文程仲子也。生而沉毅英敏。年十七。充侍衛。順治八年辛卯。

世祖章皇帝詔八旗茂秀子弟應制科。遂中順天鄉試。明年壬辰成進士。改庶吉士。讀書翰林院。猶間日入侍。十一年。

特旨免扈從。顯意肄業。益肆力於學。散館。授弘文院編修。十二年。擢祕書院侍讀學士。十八年。陞國史院學士。康熙六年。奉

命教習庶吉士。七年。陞都察院右副都御史。巡撫浙江。

承謨居

禁近久。雖謹默自持。然留心經濟。於生民吏治。瞭若指掌。

聖祖仁皇帝既親大政。思得貞廉以風天下。故首擢用之。承謨亦毅然以匡濟爲己任。至浙。絕苞苴。禁私謁。公移呈牒。積日不批答。屬吏莫能測。居月餘。一日俱下。利弊情形。悉中機宜。諸僚吏皆相顧歎服。故事。督撫受事三月後。必劾奏不法吏。及期。兩司列狀以請。承謨閱而哂曰。是欲吾舍豺狼而問狐狸也。還之。翼日忽拜疏。所劾皆一

時墨吏之尤者。屬吏悚息。浙故多巨猾。爲民害。廉得其人。立置重典。其黨並挈室他徙。浙東諸郡。田磽賦逋。守令多罹叅罰。民亦因以播越。特疏請蠲得。

旨該撫親行查勘。承謨卽日戒途。省車從。裁供給。從者纔數人。山陬海澨。蔀屋窮簷。罔不躬閱。山農獻脫粟瓜果。父老稚子。咸得述所懷。於是民隱畢達。舉應蠲者皆據實以上。並得豁免。八年九月。疏言。嘉湖二府水災。本年漕糧二十二萬四千餘石。請每石減銀一兩。徵解糧既停運。則耗潤

八旗通志 卷一百八十七  
米八萬九千六百餘石。幫貼銀十萬五千餘兩。具可免徵。部覆應如所請。

詔從所議以行。又念民飢無食。復捐粟設糜。借司庫銀八萬兩。乞糴吳楚。未幾米艘銜尾至。下令平糶。民以不飢。是冬大雨雪。仍請緩征。俟明年蠶熟。湖州例辦南北絲十一萬有奇。南解江寧。北解戶部。運費不貲。疏請悉交杭州織造局。又以嘉湖應輸白糧六萬六千餘石。

玉食所需。歲有定期。今災民無方。疏請三年帶徵。並如其所請行。十年疏言。臨海太平平陽石門烏程五縣。温州一衛。未完康熙元年二年三年行月等項銀兩。積逋年久。疊罹凶荒。請援赦蠲免。戶部覆奏。康熙八年恩詔。蠲免民欠地丁。並未載有蠲免漕項錢糧。未便援赦。

聖祖特旨。言漕項雖無豁免之例。但據該撫奏稱積逋年久。疊罹凶荒。追比難完。爾部仍議追徵。是否相合。著再議。尋部議豁免。十一年六月疏言。石門縣康熙三年分未完輕齋銀兩。平陽縣康熙元年二年三年分未完月糧。均係地荒。小民包賠爲累。請賜蠲免。得。

旨如所請。八月又疏言。浙省白糧。嘉興府每正米一石。加耗米八斗。湖州府每正米一石。加耗米五斗五升。俱征糙米。令運丁舂辦。易致稽遲。請將兩府正白米一石外。槩給白耗米四斗五升。軍民兩便。部覆亦如所請。刊入全書遵行。承謨所請。輒行感激。

聖祖殊知。竭力撫綏。體素虛羸。夙疾陡作。因力疏請罷。溫旨許之。浙江民人輟耕罷市。走乞督臣題留。事聞。

特頒溫諭。勉令力疾視事。是年冬。加兵部右侍郎兼都察院右副都御史。總督福建軍務。疏辭不允。請

陛見。允之。瀕北發。浙民送者亘百十里。擁舟不得前。十餘日出境。百里外始得放舟長行。十二年七月。抵都入覲。

聖祖慰問備至。承謨頓首謝。且力引疾。

詔遣御醫就第診視。兼

賜上方藥餌。逾月病稍可。仍

命馳赴新任。遣侍衛吳丹傳諭曰。爾向有賢聲。與他人不同。且福建邊疆重地。海氛未靖。爾其益加勉勵。副朕委任。於常例賞賜外。加賜衣帽。及內廐鞍馬一匹。先是吳三桂耿精忠尚可喜三藩王。並議撤回。

京師承謨抵任後。吏部侍郎陳一炳奉

命至閩。爲耿精忠治裝。時人心惶惑。兵權久屬藩下。督

撫兵單。承謨目擊心憂。是年冬。吳三桂果反於雲南。因上疏言。竊惟古今之時勢。有常必有變。人臣之謀國。有經必有權。茲當滇南告警。變起倉卒。一切關係疆場之事。有斟酌權宜。可濟時變者。卽不得概執引經之說。以疎於事先而忽於未然也。臣且就閩省目前情形。爲我

聖主陳之。閩人活計。非耕卽漁。一自遷界以來。民田廢棄二萬餘頃。虧減正供。約計有二十餘萬之多。以至賦稅日缺。

國用不足。而沿海之廬舍畎畝。化爲斥鹵。老弱婦孺。展轉溝壑。逃亡四方者。不計其數。所餘子遺。無業可安。無生可求。顛沛流離。至此已極。邇來人心皇皇。米價日貴。若不安插。倘飢寒迫而盜心生。有難保其必爲良民者矣。頃

聖恩停止海界之禁。正萬姓甦息之會。而閩地仍以臺寨爲界。雖云展界墾田。其寔不及十分之一。且臺寨離海尚遠。與其棄爲盜藪。何如復爲民業。如慮接濟遠越。則此等遷民。從前飄流忍死。尚

不肯爲非。今若予以恒產。斷無舍活計而自取死亡之理。卽釘蔴油鐵絲紬布帛。皆奸商巨賈勢豪土棍有力者之所辦。窮民亦無此資本。何由而濟。如慮逼近沿海。難免寇踪侵掠。夫海賊可以登岸之處。不過數所。餘皆海潮湧入之小港。時湧時退。不能停泊。若設防兵堵禦要害。海寇亦無隙可乘。設立水師。原爲控扼巖疆。未有棄門戶而反守堂奧之理。目今多事之時。海逆不無窺伺。伏乞

睿鑒。允臣相度形勢。應仍舊者照例防備。應更移者

奏請更移。務使將領不得偷安。則門戶旣固。而遷民可以開墾復業。無以糧齎寇之憂。無遠越接濟之慮。兵旣衛民。民不失所。此捍外安內之要務也。從來富國強兵。莫有過於魚鹽之利。閩自禁海以來。利孔旣塞。兵窮民困。日下青黃不接之際。追呼雖頻。輸將仍緩。兵丁乏食。引領接濟。各省添兵。在在索餉。安能及期協濟。今惟有請照木筏取魚事例。容民人沿邊採捕。每十筏聯爲一甲。行以稽察連坐之法。遇開港時。止許隨帶乾糧。不許多攜米穀。令就近將領率防兵巡

哨督押漁筏朝往夕歸仍照編甲次序灣泊內港聚集一處以便稽察其採捕之魚十取其一以充魚課此項錢糧或接濟兵餉或借給遷民如有贏餘或存貯備修船隻一舉而數善備焉事如可行卽相機設施如不可行決不致貽邊疆之患兵餉裕而

國用自足荒田墾而流離可輯催科緩而人心共安矣又疏請興兵屯言臣受事閩疆下車伊始諸務未遑而時屆撥餉關係來年軍需不得不先爲入

告查閩地濱海兵丁之窮苦爲甚歲需協餉刻不能待往往撥解遲延難期宿飽虛欵虛項改撥維艱臣於

陛見時業將缺餉情形及需餉急切之狀面瀆

宸聽具蒙

睿照茲請再爲

聖主陳之閩餉歲需一百六十餘萬正月內卽將本省地丁錢糧盡撥而東作未興徵收不前鄰省協解又復有限卽如康熙十一年閩餉浙江以災傷無可抵解動支鹽課銀兩

題請改撥。旣多展轉。部覆重撥。更延歲時。軍餉之  
欠缺。不可問矣。再如十二年。閩餉部撥江浙二  
省與本省地丁錢糧。及穀變等項抵給。內有請  
撥補銀五萬九千一百八十九兩。請找給銀三  
萬八千八百四十八兩。地丁錢糧。又不能歲內  
全完。約計一十六萬有奇。其中各項有產盡者。  
有蠲免者。有查追者。抵解無期。是軍餉之缺欠。  
又不可問矣。竊恐次年酌撥之餉。其中倘有缺  
額難完之項。急之則徒困民生。緩之又重滋兵  
苦。

題請改撥。往返稽時。夫以沿邊沿海荷戈執殳之  
人。旣無積蓄。又乏生業。乃寄命於虛懸之餉。而  
欲望其投石超距也。難矣。臣聞古之善用兵者。  
皆於軍興旁午之秋。舉行士卒屯糧之法。悉獲  
成效。漢趙充國興屯。而敵先零。魏武屯田。許下  
得穀百萬。諸葛亮分兵屯田。軍食不匱。唐郭子  
儀屯於河中。決機行陣。畢誠募士開營田。歲省  
度支數百萬緡。元初征討。每遇大敵。屯田以守。  
明洪武撥軍三分守戍。七分屯種。養軍百萬。不  
費民間一錢。豈古今不相及耶。臣雖智淺能薄。



恭遇

聖明之主。仰受特達之知。何敢不殫竭心力。以抒一得之愚。昔

世祖章皇帝親政之初。臣父在內院時。曾疏興屯數事。當蒙

俞允。祇以後來奉行不善。遂停止。今我

朝興屯之法。寓諸墾荒。一行於招民募墾。一行於安插投誠。獨兵屯未聞肇舉。蓋因坐食驕卒。一旦率作南畝。自食其力。永無糧糗之望。所以畏憚不行。臣謂行之有法。兵心未有不樂從者。卽

今枵腹之卒。前此之餉。勢不能待。將來之餉。杳不可期。一旦給以現餉。卽驅之鋒鏑。誰不爭先。况耰鋤種植之事乎。從前墾荒之民。例以六年起科。則此屯種之兵。亦俟六年之後。始裁其餉。仍於旱澇之年。倍加賑恤。是兵旣餉。六年之現餉。復得田畝之收穫。又不憂意外之災荒。誰不願興屯乎。臣謂興屯更有五便。兵之需餉。必取於民。司農仰屋。守牧催科。民髓日枯。財源日耗矣。而披堅執銳之卒。率皆鷙悍不馴。無恒產以繫屬其心。則渙而難固。無搯作以勞瘁其力。則

八旗通志 卷一百八十七  
情而圖安。無生計以寬其日用。則庚癸時呼。惟是兵屯之法行。將見金錢可省。

國用恒足。便一也。追呼不迫。民漸休息。便二也。防卒變爲土著。堅門戶。固藩籬。便三也。有事則戰。無事則耕。進可攻。退可守。便四也。兵皆溫飽。分爲臂指。聯爲心膂。消戢反側。便五也。有此五便。臣何敢不請。

聖主亟行之。至於地方有不盡宜於屯者。臣謂又當因時而制宜。屯可行於一處。卽一處受利。屯可行於數處。卽數處受利。屯得一兵。卽省一兵之餉。

屯得數十百千之兵。卽省數十百千兵之餉。兵法云。屯田一石。可當轉輸二十石。非虛語也。臣又思招民開墾。借屯本。給牛種。日後或有難還之憂。兵則原係分內應得之餉。不過先時現撥。酌將鄰省實征存貯銀兩。預給兩月。初不費

朝廷額外帑金。有司旣免遲悞叅罰之累。小民更得稍寬催征敲扑之苦。又於此五便之外。推而廣之。以明兵屯之有利而無害。閩省之不可以不行也。其餘本省撥給虛項原額。仍在遲早徵足。解補內部。或留爲次年兵餉。一時之轉移。尤

爲至便懇祈

聖恩敕部酌撥康熙十三年閩餉。協解迅撥現餉。容臣查勘某地某兵可屯若干。督率將領。倡道開墾。更期寬以考成。遲以歲月。俾臣盡心力以行之。其餘一切未盡軍屯事宜。總俟次第

題報。庶足食足兵。而邊疆收百世之利矣。時因滇警。民窮思亂。承謨念非省刑薄斂。無以收人心。乃密上封事奏言。洪惟我

朝定鼎燕京。已三十載。寵遇臣工。愛育黎庶。亦云至矣。叨祿者鞠躬盡瘁以報君恩。服疇者擊壤鼓腹而歌帝力。可以遐軼三代喜起之風。永啓萬年太平之化矣。何物么膺狡焉倡逆。致塵

睿懷。臣一聞之。不覺髮指眦裂。恨不能飛渡萬里。滅此朝食也。伏而思之。三桂平日無父無君。人所不齒。逞狂聚蟻。離德無謀。垂老弄兵。光陰有幾。况滇黔天末。彈丸黑子。欲以一隅之少衆。抗天下之全勢。其亡也。殆不旋踵。似無足爲我

聖主顧慮者。惟是百姓久處承平。厭聞兵革。訛言一旦繁興。人心不無惶惑。此時若不收拾。恐徵求急迫。民不聊生。盜賊蠡騰。善良逃匿。不可不爲長

顧而却慮也。近日

功令處分最重錢糧盜案。有司畏考成。懼叅罰。專務催科。不講撫字。競相諱盜。不講消弭。往往東作方殷。西成未屆。而追呼已到其門。鞭扑時加其體。求幸免之不能。何暇盡力於南畝。况從來征糧九分爲率。所以寬留小民之脂膏也。今則十分取盈矣。各省錢糧支給兵餉外。餘作存留。稍緩輸將。所以備非常之急需也。今則一概解部矣。雖曰可以杜侵欺。足財用。設猝有急切之用。必發

內帑。不無重滋往返。倘仍撥本年徭賦。必致悉索殷繁。院司必責成於有司。有司必征比於里社。大聲疾呼。軍需爲重。遂有一面報完。冀免叅劾。一面續征。以圖補項者矣。舊補未完。新徵又至。小民增苦。司牧受累。此皆錢糧考成太嚴之所致也。再加盜賊竊發。所在多有。官慮註誤。遂以強諱竊。以有諱無。甚至民間報盜。反苛求失主。株連鄰保。嗟此愚氓。旣受劫掠之慘。又增官司之害。茹荼無所薄愬。以致相率隱而不報。而強徒漏網。山陬海澨。潛逆橫行。夫誰從而問之。且

文官所恃。以捕盜者。數名捕役耳。惟兵備道舊  
曾治兵。調度籌畫。可以綏靖一方。今皆不治兵  
矣。且有緝盜不獲。並加處分之責。不知令操何  
術以緝盜也。律例原載。城內積至五起。城外積  
至十起以上。始行叅究。百人以上。嘯聚劫殺者。  
始行

奏報其餘彙入歲報冊內。年終具

奏。未嘗如是之嚴峻也。今則逐起處分。逐案

題報矣。叅罰愈嚴。諱盜愈密。此皆盜案處分太重  
之所致也。夫民之所好者寬廣也。所惡者盜賊  
也。今乃不能如其所好而重其所惡。是以一聞  
滇逆之警。閭舍驚惶。雖徧下安民之檄。一時稍  
定。竊恐青黃不接。迫以催科。輟耕逃亡。勢必滋  
蔓難圖。况處處增兵。在在增餉。將來必至預征。  
斯民有限之膏血。竭之則不堪其命。皆不可不  
預爲惠綏也。至於閩民。或困於浮糧。或苦於舊  
逋。或累於賠丁。或迫於寺田。臣逐一查明。籲

聞統祈

睿鑒。因時制宜。分別施恩。或

賜蠲免。或發賑濟。或允緩征。以收拾天下之人心。更省

刑赦過。展堯仁而張湯網。復夏稅秋糧以紓民力。寬盜案處分以釋株連。如是則衆志維城。執挺可以撻堅甲利兵矣。臣於

陛見廷對之時。業將民窮財盡之狀。縷縷陳奏。茲乃目覩情形。備悉時勢。若知而不言。言而不盡。豈人臣忠君之誼。第當

聖主宵旰焦勞之時。臣又以危言聳聽。實切惶悚不安。然世受

國恩。終不敢自安於緘默也。伏乞

敕部確議施行。社稷幸甚。生民幸甚。時侍郎陳一炳猶在閩。耿精忠自襲父爵。驕蹇多不法。憚承謨威望。引姻婭少長誼。執禮甚恭。承謨相見。一遵儀制。未幾又有

詔止閩藩弗撤。精忠終不自安。遂陰同三桂謀逆。承謨覘其言貌異常。深憂之。欲出巡海嶠。赴漳泉閱鎮兵。以遙制之。精忠力撓其行。蓋督標兵僅三千人。皆習與精忠部曲狎處。脫有變。不足恃也。閱兵之行不果。乃密檄諸道將。以謁新總督爲名。各率健兒至。用折逆謀。檄甫行而精忠反。佯言海寇且至。邀總督議事。左右請擐甲以從。承

謨曰。衆寡不敵。躁動奚濟。未幾。巡撫劉秉政亦至。促同行。承謨知事有變局。故坦然按轡。比至逆邸。已露刃蜂屯。遂挺身而前。仰天大罵。賊衆環臨。重加束縛。時一二叛卒。有誤持劉臂者。逆黨馬九玉急叱曰。巡撫我一家人。秉政惶恐。斜趨而出。承謨噴血切齒。醜言痛詆。賊衆拘之。隘室。水漿不入口者八晝夜。舌敝唇裂。齧肉皆腐。罵聲漸微。聞者猶狼籍塞耳。瞋目怒視。閱十日。神氣反旺。自度不能死。稍進杯水。精忠復遷。禁入內。峻堵密棘。防之益固。一日忽遣逆黨劉秉政來說降。承謨扭械被項肘。令兩卒扶之。下牀。劉且進且揖。方冀有所陳說。承謨奮足力蹴之。劉狼狽失故。遂仆地。左右掖之而出。承謨曰。諸逆無道。自當旋即誅戮。我擊之。先褫其魄耳。在幽繫中七百餘日。日冠。

御賜冠。衣辭母時衣。每逢朔望。輒奉時憲書一冊。懸北墙上。被械北向拜跪。溽暑時。濕蒸如膩。蓬垢支離。虱蟻蚊蚋。攢嘬不休。冬深夜永。雪飈海氣。侵入肌骨。甘之如飴。詈罵之餘。間作詩文。無毫楮。燒桴存炭。畫壁上。得詩若干首。復爲文自敘其

生平大概焉。十五年九月。

王師破仙霞關。精忠降。飾辭希免死。慮承謨白其實。於九月十六夜。遣逆黨來加害。承謨時方側卧。聞變。微笑曰。今日方畢吾事。索。

御賜冠。賊黨呂八者。奪而擲諸地。復蹴之。承謨怒。以械索。摔其頭。幾斃。乃披衣露頂。望。

闕九叩首。遂遇害。一時同死者。自幕客至隸卒。凡五十三人。初承謨被執。部曲有張福建者。聞變。手雙刃。大呼奪門。當之者無不立斃。力竭被執。賊愛其勇。欲全之。大罵不屈。卒就死。繼而精忠。

以三十二人堅守承謨。中有蒙古人嘛呢者。爲僞散騎郎。謀欲免承謨。事泄。精忠訊之。大言曰。范公忠臣。爾逆賊。寧與忠臣同死。不願與逆賊同生。精忠怒。磔之。又有秦寧人許鼎者。義其所爲。恒陰左右之。凡所存片紙隻字。悉爲收藏。精忠既害。承謨令賊黨焚屍。棄之山野。鼎預往伏匿。夜分行亂石宿莽中。覓得燼體。藏於家。明年。負骸潛行。紆折萬里。竟達京師。事聞。

聖祖震悼。遣內大臣佟國維等三人。御前侍衛二十人。齋大官茶酒。哭臨其喪。十九年。精忠伏誅。當赴。



市曹時承謨子時崇親執刃寸磔其肉取其心以祭父。

聖祖念承謨純忠大節。

卹典概從優厚營葬加祭加贈太子少保兵部尚書。

賜諡忠貞。廕子入監二十一年四月立碑。

御制碑文云朕惟朝廷簡畀重臣授以封疆之任平時則竭誠殫力以靖厥職猝逢事變則又有凜乎不可犯確然不可奪之節舍生取義流光天壤古所謂不二心之臣如此而已爾范承謨名臣之子奮迹科甲

入侍禁林出典節鉞咸有聲績著於當官洎閩江蒞鎮之年值狂豎盜兵之日寇起門庭禍生肘腋智未及施勇不暇展而爾志恥幸生義無苟免奮身罵賊誓不共天遂致闔室幽囚三年拘繫阻斂其衣食迫脅以甲兵兇焰彌張貞操愈勁卒蹈白刃以作完人慷慨從容兼有其美茲者底定疆陲申明命討罪人斯得臣節益昭倍深軫悼之情特厚飭終之禮寵以隆秩諡曰忠貞嗚呼褒忠顯善帝王治世之大權恩命疊頒朕曷有私於爾以培正氣以植人倫庶使選悞之士觀盛典而知興慕義之夫聞休風而加勸勒

諸貞石其永有譽於無窮哉。

親灑宸翰。敕工鐫勒。又以

御書墨本。

命養心殿裝潢。鈐用

御璽。

賜給承謨家承謨忠孝性生友於敦篤。贍給族黨不遺餘力。居官剛正廉明而寬厚愛人。體恤民隱。故所至人歌咏之。博學強記。善屬文。詩又有法。遭亂多所散失。僅存吾廬稿。浙閩奏議百苦吟。畫壁詩。共十餘卷行於世。

八旗通志

名臣列傳四十八

鑲黃旗漢軍得諡大臣

趙廷臣

高天爵

高其位

郎廷極

楊長春

正黃旗漢軍得諡大臣

吳景道

金世德

左夢庚

耿昭忠

耿聚忠

白清額

八旗通志 卷一百八十八  
周全斌

田文鏡

正白旗漢軍得諡大臣

蔡良

魏經國

正紅旗漢軍得諡大臣

劉秉權

阿爾泰

趙廷臣。漢軍鑲黃旗人。初爲江南江寧府同知。治行最著。順治九年。經畧洪承疇督師入楚。題授分巡下湖南兵備道。按察司副使。時士馬雲集。徵調煩苦。守令多避匿。廷臣一身任之。纖悉皆經心手。緩急立應。遇刑獄必極意平反。多所全活。嘗秉燭治文書。曉起百函並發。左右不得行私。而百姓被澤。十五年。從大兵平定貴州。秋九月。

特命巡撫貴州。時兵荒之後。民無生理。下車日。延見父老。博採旁咨。盡得民間疾苦狀。凡所條禁措置。

悉洞幽隱。定賦蠲賑。勸農興學。禁貪橫。嚴騷擾。殘黎如出湯火。貴州苗多民少。風教未開。喪亂之後。絃誦衰息。廷臣謂欲教黔民。宜先教土司苗獠。因疏請立定教法。言貴州古稱鬼方。自大路城市外。四顧皆苗。其貴陽以東。苗為夥。而銅苗九股為悍。其次曰獐狃。曰狎獍。曰八番子。曰土人。曰洞人。蠻人。曰冉家蠻。皆黔東苗屬也。自貴陽而西。羅羅為夥。而黑羅為悍。其次曰仲家。曰宋家。曰蔡家。曰龍家。曰白羅。皆黔西苗屬也。雖種數不同。要皆專事鬪殺。父子兄弟。相與羣處。不講孝弟忠信。絕先王禮義之教。尚強凌衆暴之習。其來舊矣。故馭苗者。往往急則用威。威激而叛。緩則用恩。恩濫而驕。稽古舜用干羽。漢武封夜郎。武侯縱孟獲。非故寬之也。皆有深意存焉。蓋教化無不可施之地。而風俗無不可移之鄉也。即如苗性至詐。而可以信乎。苗性至貪。而可以廉感。其作梗衝路。宜倣保甲之規。其讐殺抄劫。宜立鵬勦之法。又賞罰之條。必信。餽送之陋。必革。凡此皆臣所當悉心力行。不敢贅陳。惟是

聖主創闢大一統之業。開億萬年文明之休。乘此遐荒開闢之初。首明教化。以端本始。其大者莫如作養世祿。今後土官應襲。年十三以上者。令入學習禮。由儒學起送承襲。其族屬子弟。願入學者。聽補廩科貢。與漢民一體仕進。使明知禮義之爲利。則儒教日興。而悍俗漸變矣。又莫如預制土官。夫土官私相傳接。支系不明。爭奪由起。爭奪不已。釀成變亂。今後每遇歲終。令土官各上其世系履歷。及有無嗣子。開報布政司。三年當入

覲。則預上其籍於部。其起送襲替時。有爭襲奏擾者。按籍立辯。斯方策旣明。而釁端預杜矣。此黔省馭苗根本之圖。折衝樽俎之計。倘蒙

聖主誕敷文德。廣示教化。使土屬入學習禮。得與幫補科貢。土官按籍襲替。不致爭土奪職。庶乎風俗丕變。遠邇苗民。共沾

王化無疆矣。疏入。奉

旨。下部議覆。准行。而風教爲之漸開。尋陞雲貴總督。時逆賊馮天裕等竄伏山寨。勾結亡命。犯湄潭。嗣犯夔安。遂調思南等處官兵。擊破賊營。斬天裕。

及僞總兵冉宗孝等。餘黨悉平。十八年。以勦土酋龍吉兆功。加兵部尙書。是年調浙閩總督。康熙元年。以督墾荒田功。加太子少保。在任寬和端靜。以度量勝。不爲赫赫名。而人自信服。時僞魯王餘黨在浙江海洋者尙多。廷臣疏言逆渠張煌言盤踞浙海多年。其下僞官節次招降。獨煌言抗不就撫。廷臣與京口將軍劉之源先後發書遣使諭以禍福。勸其去逆効順。張煌言之死不悔。雖將隨從兵弁船隻。起發進關。猶惜名歸隱。徜徉海外。三年。廷臣親赴定海。會商水陸提督哈爾庫張杰。分遣將士。配坐船隻。由寧台溫三路出洋搜勦。毀其巢穴。殲其餘黨。偵知張煌言披緇遠遁。密令驍勇將備徐元張公午扮成僧民。隨帶健丁火器。潛伏普陀山一帶。仍撥將弁扼守要路。以防奔竄。至七月二十日。瞭望朱家尖有趕繒船。急舉火器前擊。獲有活口林生陳滿等。知煌言見在懸山范魯。徐元等卽駕所獲賊艘。尾隨八槳兵船。令活口林生等仍扮差回原船。使之不疑。乘夜進一小港。從山後覓路突入帳房。遂擒煌言。及其親信餘黨。搜出僞

視師兵部銀方印一顆。僞關防九顆。鎗礮盔甲旗傘等物。以百折不回三省出沒之渠逆。一旦生擒。經過寧紹杭各府。百姓聚觀如堵。從此奸宄絕望。海宇肅清。共仰

天威震疊。奏入。

聖祖深嘉之。四年。以八旗逃人。事多株連。停留之家。亦有誤犯。言駐防滿洲各旗家僕。有新經收買。未及逾年者。聲音裝束。與本地居民無異。賣身之時。親朋里甲。不得而知。一旦逃回。原籍之人。留宿留飯。事發牽連。似屬可憫。嗣後駐防旗下。凡

收買新人。地方官驗契印照。仍出示曉諭本縣地方。俾知某人賣身旗下。不許容留。倘後逃走。有人窩藏。查係報部有檔。與已賣一年已上者。照例究罪。如未經報部有檔。並未及一年者。分別酌議。下所司知之。時海宇初定。官民流寓者多。遠地戶口多耗。因嚴廢官回籍之令。而廢官子孫。多有流離不能回籍者。廷臣疏言。革職解任各官。本身現在者。應照例催回原籍。其官員已故。子孫或願留住任所。及士民遷移他處。丁口土田已附入他處版圖者。請聽其自便。戶部

議覆。應如所奏。尋得

旨。漢軍著速催回旗。餘依議。時又聞度支不足。輒愀然曰。天下有化無用爲有用者。錢法是也。今二十四監。皆停鼓鑄。國用何由而足乎。乃拜疏以請。奉

俞旨。諸監復鑄。泉源貫輸不絕。浙中亦賴其利。五年。招降福建海寇僞都督李順等。八年卒於官。

賜祭葬如典禮。諡清獻。陰一子入監讀書。

高天爵。字君寵。初係漢軍鑲白旗人。至子其位。任大學士。始改隸鑲黃旗。父二等阿達哈哈番。

高尙義。生天爵。居長。少讀書。慷慨重大義。善騎射。能挽強弓。年二十三。卽從征討。所至有功。順治四年。由歲貢授山東高苑縣知縣。時地方初定。盜賊不時竊發。有謝千等聚黨二千餘人。劫掠鄉民。天爵擐甲率數騎馳入賊壘。斬首數級。賊懼潛遁。距高苑六十里。爲博興縣。爲賊所陷。天爵夜率衆馳救之。賊盡棄其輜重去。考滿遷河南信陽州知州。信陽地居衝要。民人疲弊。天爵下車。加意撫綏。凡

王師經過。必身親供億。闐闐不驚。經畧洪承疇知其



才特疏題授湖廣長沙府知府。時進征李定國。兵馬雲集長沙。天爵綜理糧餉。完固城池。軍民賴之。父尙義。時方以協領駐防杭州。病劇。天爵聞信。力求解任省親。卽隨父告病回京。十六年。授江西建昌府知府。建昌自金聲桓亂後。屢經蹂躪。城郭僅存。所屬廣昌縣。有羊石滴水二砦。賊首王昂。傅勝。翻天王等。率黨萬人竊據之。負固爲患。巡撫張朝璘。令天爵率兵征勦。天爵以計誘斬王昂。傅勝。賊衆堅守不出。乃依山立柵。爲木城圍困之。期年。盡獲餘黨。斬翻天王等渠魁數十人。餘悉安插爲民。所掠男女悉召其親屬領以歸。牲畜給與貧民。因赭山斷險以絕後患。事聞。以軍功加一級。十七年。父病歿。請歸治喪。督撫以需人之際。國事爲重。交章題請留任守制。天爵在建昌十餘年。起敝除困。補葺瘡痍。凡有益於民者。政無不舉。十三年春。逆藩耿精忠據福建反。賊兵出江西。首攻建昌。城中武弁等皆陰從賊。天爵知不可爲。乃與其子訣曰。我爲

朝廷守土。有死無二。汝奉母去。勿我累也。賊兵萬衆

奄至。城守兵悉已應賊。天爵獨據鞍上馬。率家  
奴數十人。據萬年橋死鬪。賊不能越橋。同城守  
將趙印。從後攻天爵。遂執以獻賊。載送入閩。耿  
逆誘之降。不從。拘守獄中。覬其改節。天爵仍陰  
結死士。聯屬同心。密請大兵進關。內外接應。方  
尅期舉事。謀泄被害。罵賊而死。方陷賊時。已遷  
江南兩淮鹽運使。未行而賊兵至。或謂君已別  
遷。宜速行。不必與此難。天爵慨然曰。吾守此土  
十六年。當殉此城。乃竟如所言。旣死。奉

旨贈太僕寺卿。諡忠烈。復

諭閩省建九忠祠。與同時殉節諸臣。春秋祭享。建昌府  
廣昌縣。俱崇祀名宦祠。雍正四年。以子其位累  
官至大學士。其佩累官都統兼刑部侍郎。復奉

特恩。加贈禮部尙書。

高其位。字宜之。號蘊園。康熙九年。以父天爵廕  
補鑲白旗筆帖式。陞佐領。十三年。吳三桂反。其  
位隨寧南靖寇大將軍多羅順承郡王勒爾錦  
出征湖廣。委署軍營叅領。駐襄陽。率二十騎往  
探賊兵虛實。時賊將王惠率兵二萬。潛越南漳  
縣。直趨襄陽。至土地嶺。與之遇。卽令飛騎馳報

襄陽而自率所部突入賊隊。衆皆辟易。馳至南漳城下。躍濠而過。呼守城者戒嚴。所率二十騎。傷者僅數人。自視遍體皆血。鎧甲之色模糊莫辨。城中人方知賊兵已過南漳。急爲守禦。而我軍在襄陽者。聞報有備。賊不敢前。乃回犯南漳。圍城三日。亦以有備得不陷。援兵至。賊遂解去。又叛賊譚洪率舟師三萬犯鄖陽。其位以百人扼楊谿舖。踞崖射賊。矢無虛發。賊舉火器多中崖壁。或自肩背過。相持七十餘日。不傷一卒。糧盡。煮馬韉以食。會副都統李林隆率兵至。大敗之。後每逢賊至。爭先奮力。用卒少而成功多。前後共得功牌十二。十九年奉

旨調回京師。緣南漳之役。都統范達禮誤以敗遁聞。部議盡銷所得功牌。仍落職。二十七年復選爲火器營操練尉。隨

聖祖仁皇帝出口外。至拜查地方。復往歸化城。二十八年承襲二等阿達哈哈番。二十九年七月。隨撫遠大將軍裕親王福全出口。在烏闌布通地方。遇厄魯特噶爾丹。擊敗賊衆。攻取駱駝營。以頭等功補授叅領。三十五年隨

聖祖征厄魯特。直抵公噶爾圖地方。凱旋。三十八年。揀選廣東副將。甘肅提督雷繼尊。保奏高其位深可信任。得

旨。隨赴甘州。遇副將員缺用。尋補涼州永昌副將。永昌爲邊陲要地。其位申明法令。修築堡塞。防守嚴密。外藩部落。不敢牧馬長城外。有墨爾根代青者。藉擇地養疾爲名。闖入邊境。一日擁衆萬餘。奄至。其位率百騎遙語之曰。邊牆內外有界。非奉

旨不得輒入。汝不俟

君命。無故前來。其位有守邊之責。請卽決戰。代青知不可撼。逡巡退去。在任八載。邊境肅清。四十八年。陞襄陽總兵官。是時襄陽營務廢弛。兵多缺額。其位蒞任後。力加整頓。朞年弊除政舉。士馬飽騰。五十二年。陞湖廣提督。恭遇

聖祖六十萬壽。廕一子。五十三年。賜孔雀翎。鞍馬弓矢。棗韃。時策妄阿拉布坦背逆。命二子先後赴陝効力。六十一年。調任江南提督。以兩耳重聽。具疏求解職。不允。

欽賜御書一幅。書扇一柄。

命署兩江總督事。十一月。

世宗憲皇帝登極。欽賜

聖祖遺物五件。又廕一子。雍正元年。進謁

聖祖梓宮。

世宗以其位兩朝舊臣。慰問備至。旋返江南任。時大江  
南北營汛遼遠。其位躬親訓練。整飭多方。在任  
時。盜賊屏跡。三年。

特陞文淵閣大學士。加太子少傅。兼禮部尚書。懇辭不  
允。先是其位佐軍襄陽。聞父殉節。哀號憤激。三  
年無笑容。及逆賊既平。

聖祖贈官予廕。

諭賜祭葬。以其位與弟其佩。久在外任。未得舉行。至是  
入居內閣。其佩亦爲都統。乃上

君恩已沛。子道猶虧。一疏備陳。始末具奏。奉

旨。高其位等。爲伊父奏請賜卹。甚是。高天爵捐軀盡忠。  
大節可嘉。著給予禮部尚書職銜。追賜卹典。至八旗  
各省。有似此被難而未獲恩卹者。俱著詳察具奏。四  
年十月初八日。八十生辰。先二日。

特命文武大臣。俱往稱慶。

賜白金千兩。爲酒食具。至日復

遣內大臣賚

賜御書匾額對聯。及尙方食用諸物。十一月。以老病再

疏乞休。得

旨。卿効力年久。恪慎奉職。老成練達。茂著賢聲。是以簡

預機務。用昭優眷。前以老病乞休。朕未忍俞允。特命

供職數時。以示眷念。耆舊大臣之至意。今卿復行奏

請。情詞懇切。准以原官致仕。五年正月病卒。

特遣親王大臣。往奠茶酒。

予祭葬如典禮。諡曰文恪。

郎廷極。字紫衡。漢軍鑲黃旗人。山東巡撫。水清

次子也。初習舉子業。康熙十五年。以三藩之亂。

停止八旗科舉。十九年。由廕生補江寧府理事

同知。山西于成龍為兩江總督。稱其才。特加委

任。曰。他日此座屬子矣。二十三年。陞雲南順寧

府知府。二十五年。計典卓異。陞長蘆鹽運使。時

鹽政冗弊。賄賂公行。商人行鹽地方。各有一定

州縣。謂之鹽窩。凡以賄求運使。奪他人鹽窩者。

曰批地方。以賄保守自己鹽窩者。曰不批地方。

往往因賄虧課。廷極至。一切禁止。詳請巡鹽御

史。永革其弊。尋以母憂去。三十一年。服闋。補浙

江鹽運使。三十六年。陞登萊青道。

聖祖仁皇帝南巡。嘉其績。

御書振鷺初飛匾額賜之。三十九年。陞福建按察使。四十年。陞浙江布政使。列狀請甦白糧積困。又捐修海塘。巡撫趙申喬深倚任之。四十四年。

聖祖巡幸浙江。特諭廷臣云。浙江布政使郎廷極。人才優長。令署理江西巡撫事。五月赴任。正已率屬息事寧人。民以大和。尋實授巡撫。益加意整飭。凡有司收糧火耗。斛面幫費等弊。釐剔殆盡。清理鹽政。限以定價。設立義學。慎重獄情。禁關稅勒索。

捐資養高年。育嬰兒。又禁飭各汛駐防兵丁。不得欺凌百姓。四十七年。以買補四十六年截留漕米三十萬石。附搭運通。恐糧艘負載過重。涉險堪虞。疏請分作三年附運。軍民便之。初江西漕糧各州縣山高溪淺。糧艘不能就本地起運。納糧之民。每石捐助米五斗三升。爲運丁僱駁船出淺等費。行之已久。三十八年。戶部以其近於私派。藉端索費。不遂。因奏請停給。併追從前已給之米。漕臣屢疏爭之。部駁不已。廷極上疏力陳不可。言江省起運漕糧。每正改米一石。給

副耗米五斗三升。內四斗聽候過淮盤驗。爲自淮迤北沿途盤剝。及兌交京通二倉尖耗之用。其餘一斗三升爲本省開行盤灘剝淺。履湖涉江之費。屢年造入奏冊。報部准銷在案。自康熙三十八年分。漕糧奏銷案內。部駁核減。及後遞年奏銷。俱准部議。比別省浮多。行令核減。茲據旗丁等連名哀籲。疊請免追。查江西運道。較之別省遠近不同。各省運道。或由平水。或濱大江。旣無淺阻之灘。可省盤剝之費。江西自省開行。卽有桃花蚌蛤。鳳凰。鷺頸等十餘灘。重以鄱湖三百六十里之波濤。長江千里之險阻。額給五斗三升。尙不敷用。若更核減。勢必有悞運務。江浙等省裝米一淺。行月折色銀六十餘兩。又本色米六十餘石。江西裝米一淺。止有行月銀六十餘兩。少米六十餘石。且江浙耗贈漕截銀米。又已復給。卽楚省二耗米石。亦蒙

恩旨照舊例行。乃均屬軍旗。咸供輸輓。止此應給之項。復行核減。情實堪憫。且卽將本年應給耗米。盡數扣存。亦不足屢年應追之數。而此數十萬之天庾。何能遠運。再查江西有漕州縣。每多僻處山



天。賑。顧募小艇木筏。逐程盤剝。始克抵省。而上倉下河。扒夫脚夫。又須僱募。以及修倉鋪墊。在在需費。里民自願津貼。並非別動正項。敢於違例支給也。業經前督臣范承勳。於再陳漕糧脚耗等事案內具

題奉

旨。江西所屬州縣。多處山陬。百姓自願貼費。將漕米運至水次。著仍聽民貼運。從前已經支給者。俱免追賠。該部知道。欽遵在案。乃康熙三十八年。部議以原題疏內。並無船戶扒夫等項銀米。行令分晰開報。

繼准逐案駁追。不知脚耗者。乃貼運之總名。而修倉鋪墊。船戶扒夫等項。卽貼運之細數。非貼運之外。又有船脚等費也。况脚夫舟子。多屬貧民。原係按日給銀。計口授食。迨後死亡遠徙。莫可根尋。是此二項。寔屬難追難減。且每年全給前耗。尙有掛欠正糧。若再議減少。則疲丁力不能支。必掛欠愈重。此盈則彼縮。耗省則糧虧。似非裕

國恤軍之至計也。至於脚耗銀米。原係百姓自願津貼。以爲運漕至省諸費。載在全書。經奉

諭旨聽民貼運免追復給之項其難減情形久在  
聖明洞鑒之中均當仰請

聖恩一併免追已往准給將來以廣

皇仁以資輓運部臣終以部費不至駁行如故明年廷  
極仍具疏請照給免追以甦軍困言江右給軍  
耗米以及百姓自出津貼脚耗銀米自康熙三  
十八年奏銷案內部議核減遞年疊追其難減  
苦情經漕臣桑格三次疏陳臣亦特疏

題請俱格於部議未邀允准臣思部臣屢駁減追  
固爲慎重錢糧起見若使果可節省臣等豈無  
同心今日擊運道之情形窮丁之困苦身在地  
方誼難緘默是以不避冒瀆爲

聖主陳之如五三耗米部議以江南等省正兌米每石

止給四斗改兌米每石止給三斗而江西正改  
米槩給五斗三升視爲浮多故令照減殊不知  
江南等省皆係平水內河江西層層淺阻俱須  
盤剝及遠鄱湖波濤險遠必借風便而後可行  
則守候又需時日故前人因地制宜量增耗米  
非無因濫給也且江浙等省給軍行月皆本折  
兼支江西並無本色米石江南贈銀每石有五

米五銀與五米十銀之分。浙江漕截。每石有三錢四分七釐之數。而江西米石。止增銀三分。米三升。亦皆少於江南浙江。故單舉耗米而言。似覺江西爲多。若統計每船行月贈貼之數。則江西實少。况每年照例全給。窮丁抵通。尙有掛欠。今若再議減少。必致虧欠愈多。雖以重法繩之。究於

國諸何補。且溯查此項。於康熙三十四年奉

旨復給。故該年奏銷案內。部覆內開。一支給船脚併修倉鋪墊等項銀二萬四千八百兩一錢零。米二萬八千七百二十六石五斗零。已於再陳漕糧等事案內。總督范承勳具題得

旨准行。欽遵在案。此係應給之項。無庸議。是經部議准銷。更益彰明可考。斯時並未嘗以與原題字樣不符。別有駁詰。况自三十八年。至今已經十載。無論經放之官。多半更易。經領之夫。盡已星散。追無可追。卽現在徵漕州縣。若無前項諸費。則數十萬漕糧。豈有神術轉運。此脚耗難減之苦情也。仰惟

聖主仁恩廣被。一夫不遺。頻年蠲租免賦。不惜數百萬

金錢愛民之德至矣。復還浙省二五截銀。准給楚省二耗米石。恤軍之德至矣。臣用敢仰承德意。於江西軍民。冀邀一視之仁。今兌運屆期。事在緊急。不得不迫切再陳於

聖明之前。倘部臣仍執前議。必著經放之官追賠。則司漕下吏。必致畏憚不給。貽悞

國儲。所關非細。伏祈

睿鑒。俯念江西運道不同。諸費實爲繁重。全書之章程可據。

特旨之復給在前。軍民之疾困堪憐。所給實非冒濫。將

前項耗米脚耗。一并免追復給。俾窮丁輓運有

資。百姓貼費無累。則全漕官弁百萬軍民咸沐

聖恩於生生世世矣。仍一面給如故。曰不給則廢運矣。

部臣仍前駁追。廷極亦仍前疏請。疏凡三上。

聖祖知其情。部駁不得行。江西運丁至今賴其功云。五

十年。

特命署理兩江總督事。任事一年。節禮餽送。一無所受。

五十二年。陞漕運總督。廷極明於漕務。至是盡

行其法。漕弊剔除殆盡。五十四年正月病卒。遺

疏至。奉

聖祖特諭云。郎廷極爲總漕。盡心撫恤。人皆感悅。年年漕船抵通最早。糧米並無虧欠。回空船隻亦不致凍阻。由其實心辦事。一切區處得宜也。昔桑格任內。尙因糧船遲悞。不免議處。以前總漕未有能及郎廷極者。昨聞病故。甚爲軫恤。應得卹典。察例具奏。尋議覆。賜祭葬如典禮。諡溫勤。江西浙江名宦祠並崇祀焉。

楊長春。漢軍鑲黃旗人。初任佐領。康熙四十一年。陞京口叅領。五十年。陞京口將軍標下副將。五十九年。擢任江西南瑞鎮總兵官。雍正二年。陞浙江提督。四年十二月病卒。

賜祭葬如典禮。諡勤恪。碑文稱其紹美家聲。宣勞禁旅。旣分符於京口。夙蒞戎行。旋作鎮於江西。克嫺武畧。遂移旌而臨浙水。俾專閫以督海疆。奄逝忽聞。軫懷良切。用頒優諡。更勒豐碑云。

吳景道。漢軍正黃旗人。世居奉天廣寧衛。天命六年。入旗籍。由生員考授吏部啓心郎。改都察院理事官。時睿王專擅。景道奮不顧身。特疏糾叅。王怒。矯

旨革職。謫戍。順治二年。起補河南右布政。尋擢河南巡撫。兼兵部侍郎。值河北初定。河南五府餘寇未

靖景道多方勸諭。招撫偽帥王良翰等四十餘員。兵十萬餘名。在任首重人才。優禮儒士。輕徭役。除荒稅。平市價。約束兵丁。薦舉賢良。許作梅等。皆躋通顯。有名於時。百務舉焉。又修理河道。一塞流通。一塞汴口。一塞荆隆。嚴寒暑雨。必與王役同興息。河患悉平。兼率兵會勦山東曹縣土寇有功。加兵部尙書銜。十年以病乞休。奉世祖章皇帝旨。吳景道撫豫多年。清勤素著。允以原官致仕。仍令馳驛來京。去豫之日。行李蕭然。士民攀轅泣留。聲聞數里。十三年卒。

賜祭葬如典禮。諡愨僖。康熙元年。追贈太子太保。崇祀河南名宦祠。

金世德。字孟求。漢軍正黃旗人。禮部尙書玉和之孫。兵部侍郎維城子也。順治初。以廕補翰林院編修。在內院繙譯秘書。凡有大撰述。及機密詔諭。恒午夜馳召之。尋改吏部員外郎。遷兵部職方郎中。康熙五年。奉

命往福建招撫海寇有功。擢左通政司叅議。旋授都察院僉都御史。再陞副都御史。八年。

聖祖仁皇帝命爲直隸巡撫。世德在吏兵二部時。精明

嚴峻。郡邑墨吏。聞風震懾。到任周咨利弊。厲意釐剔。然所屬有以紛更進者。恐其喜事邀功。而實澤不究。一切報罷。直隸自有明以來。不設布政按察二司。以近在

京畿。事皆統於戶刑二部也。然守令無總領之員。世德因請設總理錢穀刑名兩監司。比於他省藩臬。屬吏便之。世德廉靜精敏。事無鉅細。期於便民。畿北四郡。兵民錯處。請立屯長以治奸匪。燕趙舊習健訟。罹大辟者衆。世德每閱爰書。必得其情。平反尤多。漳水滹沱桑乾諸河。洚流秋

漲。沒民卅膏腴爲沙礫者。八萬餘畝。歲苦徵輸。世德屢疏請豁。卒獲蠲除。十三年以後。三藩之亂。四方用兵。供億繁急。州邑不能支。世德單騎行營中。躬給芻糗。兵無橫索。市肆晏然。十八年。十九年。連歲大旱。民饑。請蠲請賑。復請截留漕米四十餘艘。屬邑賴以生全。世德生長閩閩。而恭儉性成。鮮嗜好。絕苞苴。教屬吏如子弟。以故守令鮮簞簋不飾者。胥吏必用土著。不敢舞文。檠戟常晝閉。出不列儀從。屬官來謁。卽嚴寒盛暑。務令盡所欲言。喜讀循吏傳。倦則令人誦之。

愛文士。遇士大夫以禮。於人有善。亟稱述之。守已以正。人不敢干以私。累年勤於政事。積瘁成疾。屢請致仕。臺省交章奏留。引汲黯淮陽故事。勉之臥理。

溫旨慰留。再辭不允。世德聞而伏枕感泣。力疾視事。又二載。日就沈頓。十九年春。卒於官。五月。部議照例。

予祭葬。奉

旨。金世德蒞任以來。實心任事。克盡職掌。著與他諡。許其塋入都門。祭葬如典禮。尋諡曰清惠。保定士民奉

其神主祀於學宮。二十一年二月。

聖祖特諭羣臣。論直隸巡撫。稱世德與于成龍居官有聲名。于成龍。山西人。諡清端者也。

左夢庚。漢軍正黃旗人。明寧南侯良玉之子也。

順治元年。良玉由湖廣統兵下南京。以誅馬士

英爲名。至九江病歿。夢庚領父衆。徘徊江楚之

間。二年。英親王阿濟格率兵追流賊至九江。夢

庚率領所部總兵十二員。官兵十萬。船二千隻。

銀三萬兩。米一萬石。迎降。至京。以其衆分隸旗

籍。授夢庚一等昂邦章京世職。四年。擢本旗烏



八旗通志 卷一百八十八  
真超哈固山額真。六年。隨英親王征大同。叛鎮姜瓖。攻左衛。克之。十年病歿。

賜祭葬如典禮。諡莊敏。子世永。襲一等精奇尼哈番。仕至廣西提督。內陞都統。

耿昭忠。字信公。漢軍正黃旗人。靖南王繼茂之次子也。年十五。入侍。

禁庭。順治十二年。選爲固山貝子蘇布圖女固山格格之婿。授昭忠固山額駙。尋加授爲和碩額駙。康熙十三年。昭忠兄精忠據福建反。

聖祖仁皇帝遣昭忠宣諭精忠。十五年正月。遇

覃恩。加太子太保。是年精忠降。十二月。帥師征勦海寇。以耿昭忠爲鎮平將軍。代兄駐守福州。防汛謹慎。十七年八月。

聖祖特諭兵部。向因靖南王耿精忠勦賊出外。故授昭忠鎮平將軍。今耿昭忠可攜其祖父骸骨來京。二十五年三月病卒。

賜祭葬如典禮。諡勤僖。立碑墓道。碑文稱其叅宿衛之選。服侍禁林。列扈從之班。趨隨鹵簿。星霜洊歷。彌昭謹恪之懷。秩爵加崇。益矢靖共之誼云。

耿聚忠。字正公。靖南王繼茂第三子也。年十一。

世祖章皇帝命入侍

內廷。尋尚柔嘉公主。封聚忠爲和碩額駙。康熙十五年正月己酉。以

覃恩加太子太保。初聚忠兄精忠統兵駐防閩省。以反被誅。藩旣廢。所統兵無所屬。十九年閏八月。聚忠疏言。福建福州府舊有旗兵三千。今調千人駐防杭州。其親戚及未披甲已退甲閒兵甚多。應留住何處。請

旨裁奪。得

旨。尚書介山率兵還日。卽攜調杭官兵閒散人口留駐杭州。以馬九玉爲將軍。統福州府靖南藩下官兵。侍郎吳努春著於馬九玉未至之先。暫行管理。二十六年二月卒。

賜祭葬如典禮。諡愨敏。立碑墓道。碑文稱其備宿衛之選。趨蹌久効於周廬。居恩澤之班。錫賚頻霑於戚里。星霜洊歷。益矢靖共。夙夜祇承。彌加謹飭云。

世宗憲皇帝登極。追憶

聖祖仁皇帝遺旨。有八歲時與耿公主同居慈寧宮之語。推恩錫類。

特旨勅建墓碑。遣禮臣以太牢致祭焉。子五人。化祚累

官至鑲藍旗漢軍都統。

白清額。漢軍正黃旗人。初任京職。累遷至光祿卿。康熙七年正月。授陝西巡撫。八年。以計典自陳。降四級。隨旗行走。甘肅巡撫劉斗等。據士民呈懇。具疏稱白清額居官清正。萬民愛戴。乞留原任。以慰輿情。得。

旨。白清額已經甄別處分。本當不復任用。近據甘肅巡撫劉斗等。合詞奏稱白清額有益地方。兵民數千。哀求代題留任。百姓趙璉等。奏稱白清額實心實政。老稚感悅。白清額既爲地方愛戴。特順輿情。免其處分。著復還原任。九年三月。以病求罷。慰留之。是年卒。

賜祭葬如典禮。諡清獻。

周全斌。漢軍正黃旗人。初從海寇鄭氏爲大帥。屢犯沿海一帶。康熙八年。率領戰船來歸。

聖祖仁皇帝賜之勅曰。朕撫有海內。綏安黎庶。期與天下共底蕩平。未歸則廣示維新。旣歸則丕彰優異。所以戢干戈而鼓忠義也。爾周全斌。帶領舟艦。率衆來歸。故加爵賞。以示鼓勵。茲封爾爲承恩伯。爾受茲休命。益矢忠貞。永保寵榮。以副朕恩眷至意。欽哉。尋加散秩大臣。九年卒。

賜祭葬如典禮。諡恪順。十一年。吏部題請襲爵。

聖祖諭曰。周全斌勅內。雖無世襲爵次。但自海外帶領戰船率衆來歸。其功甚大。作何承襲。著議奏。尋議覆。准襲一次。以其子周公仁襲爵。

田文鏡。漢軍正黃旗人。由監生。康熙二十二年。任福建長樂縣縣丞。三十一年。陞山西鄉寧縣知縣。四十四年。陞直隸易州知州。明年。內陞吏部員外郎。四十八年。遷刑部郎中。五十一年。改監察御史。五十五年。巡視長蘆鹽政。明年。擢內閣侍讀學士。雍正元年。

世宗憲皇帝卽位。差往祭告江瀆之神。尋又

命賑濟山西太原平陽等府。未幾卽

特命署理山西布政使司事務。明年。授河南南布政使。署河南巡撫事。閱三月。卽實授河南巡撫。兼理河道。五年。改授河南總督。加兵部尙書銜。明年。

特命兼管山東。改爲河東總督。七年。加太子太保。十年。以疾卒於任。

特遣侍衛奠茶酒。並令開封府立專祠祀之。尋

賜祭葬如典禮。諡端肅。立碑墓道。文云。朕惟國家設官分職。簡畀首重。夫封疆。臣工殫力抒忱。報稱尤資乎

幹濟。其有初終罔間。克勵靖共者。宜備哀榮。以宏獎勸。爾田文鏡。操守潔清。才猷練達。夙承民社。賢聲懋著。於循良。繼歷郎官。令望兼司。乎風紀。朕誕登寶錄。念切民依。嘉爾敷陳。用彰明試。兩擢旬宣之寄。旋膺節鉞之加。布惠政以安民。措施有要。凜官箴以率屬。經緯咸宜。東土為畿輔近區。總制兼兵民重任。特頒寵命。並領青齊。俾掌中樞。晉崇宮秩。懲貪除弊。人知法立如山。律已奉公。僉曰心澄似水。倉儲豐裕。井里乂安。竭心志而不辭。致謀猷之悉善。方資倚毗。忽感凋傷。疊賁殊榮。用申軫念。蔭卹既優。於後嗣。胥蠶復煥於專祠。載勒豐碑。錫之嘉謚。於戲。功存保障。彌增眷舊之思。寵被絲綸。永荷飾終之典。昭於奕世。不亦休歟。

蔡良。漢軍正白旗人。漕運總督蔡士英孫也。初任佐領。康熙四十八年。任鎮守福州叅領。五十八年。陞浙江台州副將。雍正四年。調陝西漢中副將。尋陞延綏總兵官。又調江西南贛總兵官。未幾。擢鎮守福建將軍。

陞見。

世宗憲皇帝特恩賜孔雀翎。六年。

諭內閣曰。蔡良自用福建將軍以來。訓練約束兵丁。勤慎得法。福州駐防營伍。大爲整理。甚屬可嘉。著調補廣東將軍。明年復

諭內閣。將軍蔡良在閩省任內。訓練營伍。和輯兵民。甚爲稱職。今調任廣東。覽其陳奏事宜。具見實心辦事。深屬可嘉。伊名下有代父應賠銀兩。前已降旨。寬其限期。今特加恩。免其賠補。以示眷注。特諭。九年。以疾卒於任。

賜祭葬如典禮。諡勤恪。立碑墓道。文云。朕惟國家鎮撫邊隅。訓飭戎政。端賴壯猷之賢將。式昭秉鉞之宏模。勤勞旣著於生前。寵錫宜優於身後。載稽彝典。廣勵臣工。爾蔡良。端謹持躬。忠勤報國。簡任元戎。以後宣猷閩粵之疆。訓練多方。士備干城之選。輯和有道。人懷挾纊之仁。嘉績孔昭。賢聲懋著。乃倚庇之方切。遽奄逝之忽聞。特沛殊恩。疊加優卹。易名有典。勤恪攸宜。俾告奠於几筵。更鐫銘於琬琰。嗚呼。松楸在望。眷虎帳以興懷。竹帛長垂。被龍章而有耀。承予寵命。綏爾後昆。十年二月。

世宗以京師建立賢良祠。永遠展祀。因

命外省各於省會之地。亦建立祠宇。以慰兵民懿好之

公并爲後來居官者之勸。

特旨如將軍蔡良等四人者。猶稱其勤勞王事而歿於

官云。

魏經國。漢軍正白旗人。初任熱河把總。康熙四十八年。陞千總。五十年。又陞藩家口守備。尋擢直隸通州副將。又遷江南蘇松等處水師總兵官。五十八年。

命管直隸天津總兵事。尋實授天津總兵官。六十年。陞湖廣提督。雍正三年。

特命致祭洞庭湖神。尋加太子少傅銜。又調江南松江

提督。明年

陞見。

特恩加授尙書銜。並給世襲拜他喇布勒哈番。仍管提督事。五年。緣事降三級留任。六年。革去太子少傅尙書銜。並革世職。尋內陞鑲紅旗漢軍都統。七年。

特旨以都統銜管古北口提督事。明年。以疾卒於任。賜祭葬如典禮。諡僖恪。立碑墓道。文云。封疆奏績。聿推文武之英。冊府書勲。端重勤勞之佐。生旣蒙其渥澤。歿猶被以殊榮。所以昭國恩。勵臣節也。爾魏經國。恪

恭素著廉潔堪風。効力行間。冠偏裨而奮武。宣猷闕外。訓營伍以知方。漢陽之旌節初移。江左之牙幢旋建。自昔受知。

皇考。旣顯秩之屢遷。朕因眷念舊臣。復崇階之特晉。嗣以成勞偶替。每切提撕。用能矢志恪遵。再膺委任。何期痾疾遽悼。淪徂。頒卹典以從優。稽嘉名而肇錫。嗚呼。豐碑馬鬣。長騰梧楨之光。大篆龍章。永護風雲之色。昭茲奕世。不亦休歟。

劉秉權字持平。漢軍正紅旗人。初從

世祖章皇帝入關。授兵部主事。遷刑部啓心郎。轉僉都

御史。尋擢國史院學士。康熙七年。巡撫廣東。甫視事。卽懲貪墨。禁苛派。革供應。風紀肅然。時方巡海展界。招徠安插。男女十六萬有奇。墾田二萬五千餘頃。

聖祖仁皇帝優獎之。十三年。逆藩吳三桂煽亂。平南王尙可喜。以爵與子之孝承襲之。孝辭。秉權疏言。諸逆鴟張。大兵進剿。可喜籌畫周詳。精神強健。請仍令管事。

詔從所請。七月。疏報賊首李唐宗。藏匿僞隆武印勅。盤踞永安縣南嶺山巢。值雲貴告變。卽乘機嘯黨。



八旗通志 卷一百八十八  
蓄謀通逆。隨發兵搜捕。李唐宗勢逼投見。卽於軍前正法。遣兵分路搜斬。賊夥殆盡。得

旨下部議敘。十一月同總兵官王國棟攻潮州逆鎮劉進忠。破鳳凰洲木城二座。斬僞督金漢臣等。殺賊五千餘級。積勞卒於軍。秉權在任數載。正已率屬息事寧民。務持大體。不事煩苛。尤崇理學。重師儒。士風日盛云。十四年。

賜祭葬。加恤一次。謚端勤。

阿爾泰。漢軍正紅旗人。姓劉氏。福建將軍郎在子也。郎在見世職名臣傳。阿爾泰以順治三年。由廕生任吏部主事。累陞至本部郎中。十二年。兼管佐領。十四年。陞叅領。康熙三年。擢湖廣辰常鎮總兵官。七年。調黃巖鎮總兵官。十三年。逆藩耿精忠反。

詔阿爾泰率兵守浙江寧紹台等處。時耿逆兵至浙江。阿爾泰領兵與之戰。稍却其衆。值我城守叅將武皓潛與賊通。執阿爾泰以降。至福建。耿精忠遣其僞帥曾養性誘之降。阿爾泰不從。大罵不絕口。遂被害。時十四年正月也。事

聞。賜謚忠武。子祭葬。廕一子入監讀書。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二十九

鑲紅旗漢軍得諡大臣

鑲白旗漢軍得諡大臣

蔣赫德

朱昌祚

雷繼尊

白色純

王登聯

陳啓泰

馬雄鎮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一百八十九

名臣列傳四十九

鑲紅旗漢軍得諡大臣

鑲白旗漢軍得諡大臣

蔣赫德

朱昌祚

雷繼尊

白色純

王登聯

陳啓泰

蔣赫德。本名元恒。字九貞。漢軍鑲白旗人。世居遵化縣。天聰三年。

太宗文皇帝親統大兵入關。克取遵化。考選儒生俊秀者。送

盛京內院讀書。元恒年甫十五。拔第二。

賜名赫德。順治元年。扈從

世祖章皇帝入關。定鼎燕京。二年。授內國史院學士。三年。四年。相繼開科會試。並奉

命教習庶吉士。六年。會試。復奉

命教習庶吉士。其教人。先器識。後文藝。成就人材甚盛。

三科庶吉士中。官至大學士者九人。呂宮傅以漸李蔚三人。則先後枚卜。且與赫德同時任大學士。至今以爲玉堂盛事。是年充纂修

太宗文皇帝實錄副總裁。十一年三月。陞內弘文院大學士。加太子太保。掌國史院事。十五年九月。改內三院爲殿閣衙。別設翰林院。於是赫德改授文華殿大學士。加少保。十七年二月。以病

予告。赫德由學士陞大學士。在內院十五年。毗贊端揆。恭敬誠恪。持大體。於國計民生。多所裨益。

聖祖仁皇帝嗣位。復設內三院。康熙二年。

詔起補國史院大學士。未幾復以疾請假歸。又七年卒。賜祭葬如典禮。諡文端。赫德累事

三朝。端方清慎。事無鉅細。未有不稱

旨者。順治初。有流棍韓鼎玉等。寓遵化。以私憤聚衆搆爭。有司以叛逆上

聞。奉

命審理。力爲昭雪。一邑賴以無擾。又以久旱。奉

命清理刑獄。平反允孚。全活甚衆。生平淡薄寧靜。居家無高大第宅。至於贍宗族戚黨。施予不倦。今猶有懷其德者云。

朱昌祚字雲門。漢軍鑲白旗人。世居山東高唐州。

國初入旗籍。初由京職。陞宗人府啓心郎。順治十八年。陞浙江巡撫。時寇盜未靖。抵境。撫勦悉當機宜。減嘉湖白糧經費。復台溫軍儲本色。杭寧諸處災傷。拜疏請賑。民賴不死者數十萬。康熙三年。遷福建總督。加兵部尚書。以丁憂未之任。四年六月。

特起直隸河南山東二省總督。請終制。不允。五年蒞任。銳意任事。十一月。以鑲黃正白等旗撥換地土。旗民俱受苦累。昌祚疏言。竊見七旗具告當年。圈給近畿州縣地土。內有水磧不堪。積荒難種。蒙

聖恩軫念。旗下艱苦。特遣都統貝子溫齊等。遍閱州縣村莊。將原給各旗地土。勘明可以耕種及不堪荒業。並鑲黃旗地。比別旗甚不堪者。分別具疏請

旨。乃荷

聖明洞鑒。

勅部查議。將鑲黃正白兩旗地土房屋。酌議圈換。專責

戶部尚書臣蘇納海侍郎臣雷虎會同臣與撫臣王登聯商議圈丈。臣奉文星馳往劄薊州野外。露處帳房。每日督率道州各官。公同部員。旗下章京牛彖。從城壕邊圈起。由近及遠。照牛彖所管披甲壯丁。次序晌畝。將房地逐一圈丈。迄今將及一月。茫無就緒。蓋其俟圈過地畝。仍有肥瘠不同。各旗官丁。視擇厚薄。相持不決。而被圈夾空民地。百姓又哭訴失業。殆無虛日。臣目擊旗民並困情由。不敢不據實剖陳於

聖主之前。仰祈

睿鑒採納。伏念直省州縣。田地之磽薄膏腴。賦稅之上中下則。原自異同。豈能盡美。都統貝子溫齊等親勘七旗舊給地畝。同村共井之內。卽有肥瘠參差。分別甚明。祇因鑲黃旗下地畝。甚不堪。酌議更換。又以正白旗下地畝。當日分撥。不符

祖制次序。故令兩旗更正地土。欲其相安。垂久之策也。但臣見鑲黃旗行圈正白旗薊州地畝。皆嗷嗷有辭。其情不一。或因新圈地土瘠薄。反不如舊得原地肥美者。或因本旗舊地不堪。今圈得新地。仍最不堪者。間有所得舊地薄而新地厚者。

承受無言矣。其有所得舊地厚而所換新地薄者。觀望吁嗟矣。臣窺旗下本意。口雖不言。心實不樂。有此易地之舉。即今勉強撥給。或苟且隱忍。難必其異日不出而告苦。又如今日重煩聖明一番經畫也。臣因親閱薊野地畝。窪下者多。若遇水澇。甚於他區。別州縣臣未能周知。若薊境肥地原少。茲又奉

旨清除

朝廷莊頭。並投充納錢糧莊頭。及包衣牛策。及額駙下莊頭等項地畝。俱准免圈外。則所存瘠薄者

多。無怪乎其相率愁歎。苦形於色也。今初圈鑲黃旗地畝。人心如此。至圈正白旗地土。又槩可知矣。臣思安土重遷。人情所願。況兩旗滿洲蒙古烏真超哈各官。及披甲壯丁。原分得舊處莊地房屋。二十年來相安已久。靡不有父母墳墓在焉。一旦因更易房地。豈能互相移徙。又值此隆冬。各旗都統同章京牛策。帶領披甲壯丁。沿鄉遶村。棲止廟宇草舍。曠日持久。守候行圈。而窮民裹糶食盡。不免饑寒。種種情狀。難以盡述。此旗下困於易地之苦情也。臣又見州縣百姓。

自聞奉

旨圈占夾空及開墾成熟民地。所在驚惶奔愬。自臣露處野外以來。每日據士民環門哀籲。有稱州縣熟地。昔年圈去無遺。今之夾空地土。皆係圈剩荒蕪窪下。年來招墾成熟。當差辦稅者。有稱關廂大路鎮店房屋所居民人。皆承應墊道搭橋擺渡修塘。以供

皇陵運料車輛。及一切公差雜役者。有稱新經被圈地之家。卽令搬移別住。無從投奔者。有稱時值嚴寒。扶老携幼。卽遠徙他鄉。又恐地方官疑以逃人。不容棲止者。有稱祖宗骸骨。父母邱塚。不忍拋棄者。哀號乞免。一字一淚。臣雖一一慰諭。第閱其情詞。失業可憫。覩此景象。繪圖難形。此又百姓困於圈地之苦情也。臣職在安民。而民隱至此。分所當言。曷敢壅蔽不以實

聞乎。若兩旗更換地土。出自

廟謨。非臣可得越職言事。惟是臣遍察薊州及廣詢遵化等應換州縣。壯丁投充地畝。並夾空民人耕熟地畝。自本年秋收之後。一聞奉

旨圈換。盡數拋荒不耕。方圓四五百里。今冬二麥全無



播種。明年夏初。安得有秋。且時已仲冬。雖各官現在分途丈量。約計行圈竣事。難以定期。明春東作。必又失時。則來年秋收。又難望矣。京東群邑。旗下換地兵丁。州縣失業窮民。合而言。不下數十萬。田地荒蕪。糧草盡絕。資生奚賴。豈無挺而走險者。地方有事。此臣之責任所關。又安敢畏忌。越分建言。不以實

聞乎。臣忝爲

朝廷封疆大吏。奉

命會商圈丈地土。旣見旗下民人。並困如是。明知不言。

冥心坐視。則大負

聖主任使鴻恩。此臣義所不敢出也。故罔避斧鉞。據實

冒昧披陳。恭請

聖明斷自宸衷。毅然停止。庶俾旗下官丁。各隨所願。得以仍守故土。而不致有後來告苦。竇擾事端。所係非淺。尠也。至於京東州縣。一十二城。老幼男婦。億萬生靈。獲免流離播遷。皆沐

聖主浩蕩生全之德。奕世無疆矣。其部覆都統貝子溫齊等。勘實鑲黃旗。甚不堪地畝。若遇旱澇荒年。應否少加優恤。伏乞

勅部確議定奪。非臣所敢擅議也。事關條奏。字逾常格。  
貼黃難盡。統祈

宸衷卽諭停止。疏入。輔臣鰲拜等。以昌祚越行干預。紛  
更具奏。矯

旨。交吏兵二部議。革職交刑部治罪。刑部議以鞭責。  
聖祖仁皇帝詢問四輔臣。未允所議。鰲拜遽矯

旨。坐昌祚立絞。旗民哀之。八年七月。

聖祖特諭吏部原任總督朱昌祚。巡撫王登聯。於撥換  
地畝時。見民。因旗下困苦。因有地方之責。具疏奏聞。  
鰲拜等輒以爲非其職掌。越行干預。不按律文。冤枉  
處死。伊等皆國家大臣。並無大罪。冤死。深爲可憫。理  
應昭雪。以示仁恩。作何恩恤。予諡。及廕子入國子監  
讀書。爾部議奏。尋議覆。

予祭葬如典禮。賜諡立碑。廕子入監讀書。以大四品京  
官用。得

旨。悉如所議。諡曰勤愍。立碑墓道。文曰。稽古建業。驅策  
羣力。不吝爵賞。以勸有功。昭示後世。永垂不朽。所以  
勵忠。蓋甚備也。爾朱昌祚。性行純良。才能敏練。總督  
三省。著有勤勞。乃以撥地。因見民間旗下困苦。具疏  
奏聞。無故誣陷。朕甚悼焉。特加追卹。賜諡曰勤愍。勒

諸貞珉。永光泉壤。國典臣誼。庶其昭垂無斁哉。昌祚  
治浙江。惠澤尤深。民懷其德。康熙三十三年。崇  
祀名宦祠。子紱。是年補督捕理事官。仕至大理  
寺卿。

白色純。字素公。漢軍鑲白旗人。初任理事官。順  
治九年二月。陞弘文院學士兼禮部侍郎。充纂  
修

太宗文皇帝實錄副總裁。十一年九月。陞吏部侍郎。十  
三年四月罷。六月復授秘書院學士。十五年九  
月。改內三院爲殿閣。補文華殿學士並兼禮部

侍郎。十七年八月。陞倉場總督。工部尚書。以京  
察降二級。補江西巡撫。康熙十三年。吳三桂耿  
精忠相繼反。粵閩煽亂。南贛騷動。賊得民率割  
其辮。將吏遇髮短者輒僇之。民陷賊皆不敢自  
拔。又賊多營城外。民不得逸出。兵至賊走。見民  
皆以爲賊也。多俘其妻女。民益駭。色純時駐贛  
州。愀然曰。若不疏請禁止。民且胥化爲賊。遂拜  
疏以請。或謂若是將何以別奸細。又豈無真賊  
而別邀寬宥者。色純曰。彼賊欲陰行偵探。豈不  
能使有辮之人。而顧使無辮者自露形迹耶。卽

具疏上陳。言臣奉

命巡撫江右。入境以來。無日不以安疆靖寇爲念。恨不滅此克逆。而後朝食。以酬報主之私。是以每遇父老。慰問民間疾苦之外。卽密詢平日風聞逆寇情形。其中大同小異。事真而可採者。一爲逆賊割辮狡謀。最爲脅從。負固張本。蓋以賊兵原屬有限。東支西吾。虛張聲勢。一竊據我地方。遂將百姓割去髮辮。意謂

王師所到。必以無辮加罪。因而鼓惑人心。互相負隅死守。此愚民貪生畏咎之心。非本意黨寇堅壁之計。若將免究短辮之令一行。則人無恐懼。民自爲民。賊自爲賊。無可施其迫脅之謀。或有好義良民。內應攻擊。皆不可定議者。以爲似此。則無以別奸細。恐致貽誤稽查。殊不知逆情最狡。旣欲陰謀作探。何難留辮前行。豈肯使令短辮之人。自露形跡。以臣愚見。合之道路之口。亟寬短辮。實爲靖亂之一端也。再查人情顧身之外。莫重於愛妻子。今聞狡逆肆謀。每處屯扎。多在城池村莊之外。陽爲百姓外護。陰借百姓相幫。望之以爲寇盜甚多。其實強半皆我蒼生赤子。

及至天戈所指。寇卽弭耳而遁。我兵見人在對壘之間。難分玉石。勦殺之餘。例得收其家口。然皆迫脅之徒。究竟俱非真寇。蓋逆謀奸惡。來則侵我地方。去則害我百姓。以致愚民來去無從。多爲寇誘。臣以爲亟寬脅從。免收家口。俾百姓無所驚怖。亦不爲賊守禦。立見逆勢困窮。不難盡膏斧鉞。且將來克復之日。免有土無民之歎。除克善後。莫踰於此。是又靖亂之一端也。臣甫離廷陞。深悉

聖主念切黔黎。急欲出之水火。臣身到地方。察知情事。

敢不直抒鄙悃。仰體

宸衷。伏乞

睿裁。並勅廷臣酌議。免究民人短辯。免收脅從家口。特發

諭旨。通示用兵地方。遵奉如此。則人心自安。不爲寇惑。各保身家。漸臻寧謐。而逆勢孤單。乏助。指日蕩平。誠

有聖主天地之恩。社稷無疆之福。至於處治大逆真寇。自

朝廷法度。不在此例。疏入。

詔從所請。人民相率歸誠。賊勢遂孤。賊帥王九萬等。旋亦遁敗。十四年正月。王九萬復來犯會昌界。色純遣遊擊李天柱周球等。敗之於湖城。陣斬賊兵千餘。擒僞副將一員。捷聞。下部議敘。又以吉郡萬安縣。爲贛南水陸咽喉之地。賊寇出沒。遣遊擊田振。敗賊於西塘。又敗之於韶口。斬獲甚衆。贛州賊固守老巢。遣遊擊李天柱等。分兵夾勦於黃潭地方。斬逆渠陳魁等二十二人。殺賊二千餘。並下部議敘。是年卒於官。

賜祭葬如典禮。諡勤僖。

雷繼尊。漢軍鑲白旗人。初襲世職。拜他喇布勒哈番。陞叅領。康熙三十四年。擢本旗副都統。尋調正白旗漢軍副都統。明年。隨

聖祖仁皇帝。由中路征厄魯特。噶爾丹。賊兵遁去。繼尊奉

命。隨平北大將軍馬思喀。率輕銳追勦。是年。陞鑲白旗漢軍都統。三十九年。甘肅提督缺出。

聖祖特諭大學士等曰。孫思克在西陲。朕甚賴之。因思西陲要地。朕令都統雷繼尊前往者。此故也。雷繼尊朕所素知。騎射甚精。人材優長。令署理甘肅提督事。

明年卒於任。

賜祭葬如典禮。諡敏愨。立碑墓道。碑文稱其恪謹素循。才猷夙瞻。自承世秩。允稱克家。俾轄羽林。亦能輯衆。云。後崇祀陝西名宦祠。

卞三元。漢軍鑲紅旗人。崇德四年己卯科舉人。六年。授內秘書院理事官。順治元年十月。外補山東登州府知府。二年。官兵取揚州。

詔簡才能知府。三元以廷薦調揚州。三年二月。陞山東東昌道副使。時土寇橫行。黨與蔓延州縣。三元嘗親領數十騎。巡行原野。倉卒遇賊。轉戰良久。

左臂中流矢。神色不變。戰愈力。賊乃引去。三元歸。拔箭裹臂。痛稍定。更益士卒。期以日暮抵賊巢。衆諫不從。卒率之潛往。賊方張燈夜會。聞兵至。倉皇無措。然一呼而集者尚數百人。殊死戰。三元負痛發數矢。手刃渠魁。餘賊遁去。數月不敢近所屬。然糾合餘黨。誓旦夕復仇。忽夜半賊衆數千圍城。三元率衆死守。先集薪公署。戒其家。城陷卽舉室自焚。遣家丁僞作乞者。乘夜縋城。赴省請救。援兵至。三元開門應之。內外夾擊。賊大敗遁去。四年十二月。轉淮海道。值土寇陷

海州知州遇害。三元率衆殺賊。賊敗。追奔百餘里。盡滅其黨。十年六月。調湖廣上荆南道。十二年四月。改驛鹽道。十三年九月。陞陝西苑馬寺卿。十四年十二月。陞山西按察使。十六年正月。擢貴州巡撫。兼理湖北川東等處軍務。十二月。請舉賓興大典。以振文教。貴州自明季荒亂。斗米數千錢。民食維艱。十七年。饑益甚。三元念窮荒無米可買。饑民日報逃亡。仰體

皇仁。特疏借發倉米。以救餘黎。以保巖疆。言民爲邦本。食爲民天。國無民。不可以成治。民無食。不可以資生。今各處申報饑斃甚多。望救甚迫。若使畏罪因循。視民就死。臣於撫民之責。謂何。臣若敢於負民。實所以負

聖明付托一方之盛心也。曰。今饑餓而死者。旣不能復生。生者又奄奄就斃。臣何敢恃

聖主撥運之楚糶而不救。

聖主新服之窮赤也。況救民急於救火。若必待請

命而後濟之。則京路往返一萬七千餘里。必越四五月

之期。方奉

諭旨。而僅存之餘黎。豈能忍饑以久延乎。臣聞漢臣汲



黷奉使於外。矯詔開倉。賑活一方饑民。願受專制之罪。臣謏劣庸才。何敢妄引古良臣之義。蹈市恩之愆。因伏念

聖主德意。去歲大發帑金。賑恤滇黔窮民。全黔窮黎。已沾實惠。但窮民甚多。米價甚貴。分給之銀。每名不過一兩有餘。止可救旬日之生。更有無米可買之處。是以饑斃之報。接踵而至。臣何忍饑民盡登鬼籙。今以慘苦難言之狀。刻不容緩之時。故敢仰體

皇仁。借發鎮遠府楚運倉米三千石。以救各處殘民生命。卽於拜疏之日。開倉發賑。分給能幹官員。星馳救荒地方。協同道府州縣官。沿門查人口多寡。酌量給散。務期將斃之民。保全餘生。仰慰聖主仁愛荒服之素。臣卽受專擅重譴。亦不敢辭。其給過米數。或准作賑荒之例。不復收償。允其開銷。或止准借給。仍令秋收日照數追還。伏乞

勅下部臣議覆請

旨。臣遵奉施行。除散過米數。給過戶口。容臣查造細冊。咨送戶部查核外。臣謹會

題。尋奉

恩旨。准作賑項開銷。於是黔民全活無算焉。又念貴州  
並無平地。悉屬峻嶺危坡。水道不通。軍餉轉輸。  
率用人夫負戴。民苦之。三元由鎮遠偏橋興隆  
一帶。遍察河形。惟諸葛洞老洞。鷓子灘。巨石巉  
巖。橫亘數里。壅斷河流。乃檄平越黃平興隆偏  
橋各營兵。並募民夫開鑿。自老洞起工。濬月河。  
築水壩。各險灘皆濬通無遺。計所開水道二百  
三十餘里。自偏橋至鎮遠。悉爲通津。民免負戴  
之苦。歲省金錢無算。又銅仁石阡思南三府地。  
連川東。防兵需餉尤急。而道路險遠。猝莫能至。  
湖廣辰溪縣界有分江支河一道。可通銅仁城  
下。過銅仁。可通省溪司。以達提溪司。而省溪司  
至提溪司四十里。盡爲沙石淤塞。三元興工挑  
濬。復於省溪提溪二司。捐造倉廩。以備儲蓄。軍  
民賴焉。九月。發兵勦明桂王餘黨。擒僞興國公  
呂洪煬。僞將軍權時泰。僞監軍僉事賀鼎等。斬  
之。十八年。閏七月。以勦獲土酋龍兆吉功。加兵  
部右侍郎。九月。陞雲貴總督。康熙元年二月。以  
貴州地多荒蕪。

題請開墾。共闢官民田萬餘頃。三月。請修復貴州

學宮。並勸苗民入學讀書。二年三月。請修復曲靖城池。三年。水西土官安坤作亂。聯絡諸洞。相爲犄角。且恃其險峻。詭譎不常。三元集兩省提督及各鎮總兵官。會同籌畫。分道並進。使首尾不能相顧。獨以一軍親搗其巢。獲安坤並各土酋。斬之。苗地盡入版圖。

奏請改其地爲威寧府。立流官統轄。敘功。加兵部尙書。又加階從一品。四年三月。雲南省城逸東土酋王耀祖等。因官兵遠征水西。竊據新興。僭號大慶。謀犯省城。分遣賊黨王義。齊正。陷易門。

攻昆陽河西寧州土酋祿昌賢應之。陷寧州。攻江州。交通海宜良二縣。窺澂江府。嶠峨縣。祿益陷嶠峨縣。僞開國公趙印選。攻彌勒州。龍韜等攻石屏州。謀犯廣西府。王朔。李白藩等。攻臨安府。滇南震動。三元同巡撫袁懋功。提督張國柱等。調兵分路勦捕。所至克捷。盡破其巢。貴州土司沈兆麟。沈應麟。糾合隴誇白泥。隴革郎。岱隴安藩等。來攻北喇。仍督師進勦。平之。烏蒙隴氏者。土酋祿天德之母也。糾合里額馬。雍柯。拔里。則窩。赤祿等處逆黨。攻犯烏撒。三元分兵四路。

捕勦數月蕩平。貴州鎮遠西山司所屬田心等九寨逆苗。結連界外生苗搆亂。調鎮遠黎平二副將平之。七年告終養去任。九年引年致仕。三十六年二月卒。

賜祭葬如典禮。諡恪敏。

王登聯。漢軍鑲紅旗人。順治八年。由附學生員。考授河南鄭州知州。十二年。以治行卓異。陞山東兵備道。十七年。

世祖章皇帝特簡直隸保定巡撫。時海宇初定。伏莽尚多。地方官吏艱於捕緝。以盜爲諱。十二月。登聯

### 特疏具

題請嚴縱盜之法。重窩主之律。厚捕首之賞。以清盜源。言臣閱近日盜案。未有拏獲立功者。將來必有匿賊不報。及朦朧開復之情。今後失事不報。與苟圖銷結者。治以縱盜之罪。又大盜之情。形有二。一爲窩主。一爲引線。若拏獲大盜窩主。引線。供實立斬。不得任其展辯。地方官之不行。協拿者。亦治以縱盜之罪。文武職官。隣右捕役。有能拿首大盜窩主者。紀錄給賞。窩主擒盜自首者。免其罪名。如此。則萑苻日靖。境域寧謐矣。

明年正月奉

旨。這所奏於弭盜有裨。著詳議具奏。刑部尚書覺羅雅布蘭等議覆。應如所請。於是盜賊漸息。閭閻晏然。十八年。裁順天巡撫缺。以順天地方令其兼理。加工部尚書銜。康熙三年。輔臣鰲拜以鑲黃正白二旗地畝瘠薄。遣部臣會同督撫。重加圈換。旗民俱不願行。愁怨呼籲甚切。登聯分圈路南地土。目擊情形。具疏入

告。言臣奉

命。與三省督臣隨部堂臣圈換鑲黃正白二兩旗地畝。房

屋。臣單騎減從。星夜前行。於十月十八日抵通州。會同商撥事宜。十九日至三河縣。公議戶部尚書臣蘇納海。督臣朱昌祚。分圈大路迤北薊州。遵化。遷安等處。侍郎臣雷興。同臣分圈大路迤南玉田。豐潤。開平。灤州等處。臣隨同部臣東行。見所在田地極目荒涼。民間之待圈者。寸壤未耕。旗下之待圈者。半犁未下。夫大小二麥。爲續食之膏。明歲春夏。當青黃不接之際。目前旣無墾種。將來當復何望。滿漢並困。此其一端也。二十四日。霜宿玉田。各梅勒章京。周行相視地

土皆多低窪沙薄。不堪耕種。越三日。至豐潤。遍踏各村之地。大半亦屬不堪。遂於十一月初六日。復回玉田。乃自玉田西界曲河頭。初下圈起。甫施一圈。而旗下官丁。各有異說。咸謂此地非山岡石磧。則河淤鹹鹵。舊給之地。美惡各半。今我等養馬披甲。給我坡溝薄地。相與爭執。不肯承受。此又其一端也。又民間所有夾空地土。四散零星。不成片段。難以足一甲喇一牛彘之晌數。又有舊圈內房屋多。而今圈內房屋少者。有此地內房屋可居。而彼地內房屋破壞者。一經移換。則舍舊謀新。糧米柴草。必花銷大半。器具什物。必拋損許多。語云。搬房三年窮。此又其一端也。蓋自十月十九日。距今十一月十五日。地之好友。迄無定見。人之從違。茫無決擇。風聞撥什庫等。赴京控稟本旗都統。不知本旗都統作何動定。於是由玉田豐潤而東。再隨部臣等相度。臣思

畿輔田土。大率西北高而東南下。

畿東田土。北多山。南濱海。大率北高而南下。開平。

灤州。地勢瀕海。河流洄洑。其中未必盡屬肥饒。

則再行相度。必費時日。況下圈之後。更未知爲何如。斯臣所見聞於旗人。之情形如是。至百姓苦楚之情形。則有難於見聞者。自圈地之信一傳。知舊業難守。有米糧者。已糶賣矣。無積蓄者。將轉徙矣。樹木折爲柴薪。雞犬咸已變易。婦子老幼。環泣馬前。並云。普天之下。莫非

王土。圈丈分所宜然。棲泊竟無處所。後來撥補認退。不知何方。眼下雪霜載途。懼填溝壑。將往奔他境。而逃人令嚴。誰容住止。仍僦集本土。而人稠地窄。難以賃居。又有謂丁地相依。地去而丁

不除。賦免而徭尙在。餬口無資。必虧課額者。至臣所往來玉田豐潤一帶。遞呈士民。不下千百。顛云。邦均。別山。采亭橋。鴉鴻橋。洛沽。林南倉。洪橋。張各莊。中門莊。豐登務。白官屯。左家務。胥各莊。豐臺等處。以及近城關廂。皆衝要大路。自順治三四年。兩次大圈。地土雖撥。城關集鎮。奉

旨獨留。今若槩行圈房。必至星散。其廢民間之生意尙

小若

皇差

陵工。運石載料。誰爲填築。搭橋修路。挽拽之夫。朝貢使

八旗通志 卷一百一十九  
臣誰任匍匐供應之事。計其所關。似亦非渺。夫循制易地。非臣所敢臆測。但以旗人之情。形如彼。萬姓之情形如此。臣知而不言。是壅於上聞也。言而不盡。非抒誠體國也。豈

聖主授臣封疆之重寄。與微臣任事勿避之本心哉。臣初欲與三省督臣合詞具

題。圈換之役。既分路南路北。臣謹將路南情形。冒昧據實密陳。仰祈

睿鑒。勅部臣從長酌議。將兩旗作何贍恤之法。俾各安舊業。而

畿東億萬姓。庶得藉此以免播遷。則交頌如天。永戴

聖澤矣。疏入。鰲拜怒其抗違。矯

旨將登聯與尙書蘇納海。總督朱昌祚。俱立絞處死。旗民並哀其冤。無敢言者。八年。

聖祖仁皇帝親政。特旨昭雪。復原官。

賜祭葬如典禮。謚愨愨。廕子盛唐入監讀書。以大四品京卿用。

馬雄鎮。字錫蕃。號坦公。漢軍鑲紅旗人。原任江



南江西總督鳴珮之子也。順治十三年授工部副理事官。管錢局密廠。並有能聲。康熙五年丁父憂。服闋擢都察院左僉都御史。七年正月遷內國史院學士。九年奉

命巡撫廣西。

聖祖仁皇帝解御衣賜之以寵其行。至粵西加意撫綏。卽請除兵糧腳價。復有司邊俸去採買之累者。疏上皆奉

俞旨。時粵西群盜未靖。有王道榜等寇左江。妖僧某假明宗室爲亂右江。莫扶化等結連獐蠻蹂躪平

梧二府。雄鎮會提督總兵官討平之。釋被俘良民數千人。十二年十二月。逆藩吳三桂據雲南反。陷貴州湖南。十三年二月。駐防廣西將軍孫延齡叛。應吳逆。殺都統王永年等。以兵圍巡撫衙門。時巡撫無標兵。莫能拒。雄鎮自經。家人救免。乃密遣子世濟。間道詣京師請兵。六月。復遣子世永。孫國楨。穴垣出走。京師請兵。延齡訶知。令其兄孫延基驅雄鎮家屬四十餘人。幽禁別室。十六年。撫蠻滅寇將軍傅弘烈說延齡反正。延齡躊躇未決。十月。吳三桂遣從子僞將軍吳

八旗通志 卷一百一十九  
世琮至桂林。殺延齡。令賊擁雄鎮至營逼降。雄鎮瞋目大罵不屈。目皆盡裂。世琮殺其子世洪。世泰併家僕等九人。以懼之。雄鎮罵益厲。世琮知無降意。乃殺之。烏金舖。是月十二日也。妻李氏。妾顧氏。劉氏。女二。及子世濟。婦董氏。妾苗氏。並同日自縊。全家殉難。十七年四月。撫蠻滅寇。將軍兼廣西巡撫傅弘烈。以其事奏。

聞請優卹。雄鎮一門忠義。以勵臣節。得

旨。廣西巡撫馬雄鎮。抗詞罵賊。精忠報國。併家口殉難。忠貞慘烈。深可憫惻。作何恩卹。著議政王大臣等會議具奏。尋議覆。加恩伊子世濟。以左右通政大理寺少卿先用。

贈雄鎮太子太保兵部尚書。諡文毅。

賜祭葬。李氏。董氏。各照夫品級給與

誥命。二十一年正月。

聖祖仁皇帝親製碑文。勒碑墓道。文云。朕惟臣子之誼。大節爲重。然平居無事之時。人人侈談忠義。一旦臨事。而爲國捐軀。確乎不奪者。蓋寡。則所稱成仁取義之士。國家得之。宜何如褒崇焉。爾馬雄鎮。游歷禁近。簡授節旄。恪共之譽有聞。綏輯之功斯著。豈意叛藩。

逆命。怙惡弄兵。急變起蕭牆之中。孤城介桂嶺之外。聲阻援絕。形絀勢危。爾則以死自持。抗詞罵賊。遂觸克怒。橫致幽囚。然猶志切輸忠。力圖滅寇。間關遣子。萬里來歸。慷慨上書。一心罔貳。丹誠旣通於王室。闔門咸殉於巖疆。節挺冰霜。歷四年而益厲。操堅金石。經百折而不撓。可云烈矣。嗚呼。惟見危乃知受命之不易。疾風勁草。繫爾一身。實荷綱常之鉅。朝廷養士數十年。有臣如此。庶無負焉。朕用旣憫且嘉。特考彝憲。賜謚文毅。躋以崇階。爰勒貞珉。昭示來世。凡屬臣僚。聞風興起。咸思自勵。爾之爲功。世道豈淺歟。二十

三年。廣西巡撫郝浴。以雄鎮與撫蠻滅寇將軍兼巡撫傅弘烈。並有功粵土。全家死難。請建祠

崇祀。奉

勅特建雙忠祠。並祀二人。雄鎮好學工書法。著有擊笏

樓遺稿。及彙草辨疑藏於家。世濟仕至漕運總

督。雄鎮家人有諸老道者。江南江寧府人。遊

京師。無所遇。適雄鎮之父兩江總督馬鳴珮。以致

政歸。老道素知鳴珮。在兩江有恩德。遂鬻身其

家。以勤慎爲主人所重。鳴珮卒後十餘年。雄鎮

出巡撫廣西。老道隨行。康熙十三年。逆藩吳三

桂反於雲南。廣西駐防將軍孫延齡應賊。執雄鎮幽之別室。雄鎮抗節不屈。罵賊。老道亦隨主痛詈。十六年。三桂遣其從子世琮至廣西。殺延齡。招雄鎮降。雄鎮大罵不從。世琮遂縛雄鎮。暨家屬數十人。往加害。以老道年老置之。老道獨隨雄鎮不捨。仍大罵曰。吾從主人死耳。豈肯偷生效吳三桂叛主賊耶。賊因並縛之。與雄鎮同被害。老道罵不絕口以死。雄鎮家人是日同諸老道死者。馬雲臯。唐進寶。倪天寶。王迎春。周進才。馬進福。韓厨子。小四兒等八人。並引頸受刃。無一畏縮乞哀者。廣西民人咨嗟敬歎焉。

陳啓泰。漢軍鑲紅旗人。由貢生初任直隸滑縣知縣。有惠政。累有遷轉。康熙三年。陞至福建巡海道。以搏擊豪暴爲己任。嚴保甲。立團長。責所屬督率民壯。捕治盜賊。犯者輒杖殺之。奸宄斂迹。十三年三月。逆藩耿精忠據省城反。僞檄南下。啓泰密與海澄公黃梧謀拒守。會梧病。啓泰知事不可支。閱五日。令其妻劉氏及女皆白縊。妾婢二十餘口。先後相繼。啓泰定其次序尊卑。列屍滿後堂。從容引僚屬入視。皆相顧失色。汗

八旗通志 卷一百一十九  
下莫敢出聲。啓泰慷慨陳義。無異平時。乃朝服  
望北再拜。繫帛以死。事聞。

特旨贈通議大夫工部右侍郎。謚忠毅。遣官

諭祭。廕其子汝器。入監讀書。福建人感其忠烈。建祠以

祀。

御書忠義流芳匾額。賜其祠。



